

公司代码：603603

公司简称：\*ST 博天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赵笠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宜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少松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97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90亿元，资本公积为14.01亿元。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不进行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经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具体内容敬请查阅本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博天环境/集团	指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汇金聚合	指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赵笠钧
中金公信	指	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京一中院/法院	指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英文缩写，指由社会资本承担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基础设施的大部分工作，并通过“使用者付费”及必要的“政府付费”获得合理投资回报；由政府部门负责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的价格和质量监管，以保证公共利益最大化。在水环境领域主要指，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有投资、建造、运营管理能力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建设-经营-移交）的英文缩写，即业主与服务商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由特许服务商承担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工作。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服务商向业主定期收取费用，以此来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经营期结束，服务商将项目整体无偿移交给业主。
TOT	指	Transfer-Operate-Transfer（移交—经营—移交）的英文缩写，指特许服务商不承担建设工作，而是直接从业主方获得项目的特许经营。
BOO	指	Build-Own-Operate（建设-拥有-经营）的英文缩写，即服务商建设项目并拥有项目的所有权，业主向服务商购买项目服务。
O&M	指	Operations & Maintenance（运营与维护）的英文缩写，指政府将存量公共资产的运营维护职责委托给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不负责用户服务的政府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运作方式。政府保留资产所有权，只向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支付委托运营费。
ROT	指	Rehabilitate-Operate-Transfer（改建-运营-移交）的英文缩写，指政府在 BOT 模式的基础上，增加改扩建内容的项目运作方式。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设计-采购-施工）的英文缩写，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EP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设计-采购）的英文缩写，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负责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工作，还可以在施工、安装及调试阶段向业主提供咨询服务，或施工管理。工程施工由其他承包商负责。
国投创新	指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复星创富	指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高新投	指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每天新能源	指	海南每天新能源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商平安资产	指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葛洲坝生态	指	葛洲坝集团生态环保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葛洲坝集团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水源地	指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泰兴博惠	指	泰兴博惠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天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	Poten Environment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ot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笠钧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晨	林琳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208号中粮置地广场09L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208号中粮置地广场09L
电话	010-82291995	010-82291995
传真	010-82291618	010-82291618
电子信箱	zqb@poten.cn	zqb@poten.cn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5层0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6年12月，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外鸭子桥6号”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首钢综合楼12A06-08室”；2020年5月，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5层09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208号中粮置地广场09L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1
公司网址	<a href="https://www.poten.cn">https://www.poten.cn</a>
电子信箱	zqb@poten.cn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战略与证券部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博天	603603	博天环境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振伟、尹馨
--	---------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668,556,198.42	1,147,541,381.01	1,147,541,381.01	-41.74	1,920,470,874.91	1,920,470,874.9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64,092,831.69	1,143,927,396.26	1,143,927,396.26	-41.95	1,915,968,843.14	1,915,968,84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7,113,517.51	-1,215,048,342.59	-1,419,627,919.64	231.44	-388,477,202.82	-428,271,74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16,224,943.17	-1,206,773,503.32	-1,411,353,080.37	-42.22	-411,432,789.61	-451,227,33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67,084.80	386,780,804.31	386,780,804.31	-12.49	259,028,507.93	259,028,507.93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9,781,255.97	-1,148,072,462.68	-887,883,664.75	245.44	63,217,922.97	527,986,297.95
总资产	8,005,228,658.92	9,467,616,790.22	10,098,633,640.58	-15.45	11,030,758,371.21	11,903,968,800.9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5	-1.25	-1.47	232.00	-0.93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5	-1.25	-1.47	232.00	-0.9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7	-1.25	-1.46	-41.60	-0.98	-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39.81	-56.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48.07	-59.18

注：因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数，所以不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41.74%，主要是受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公司面临诉讼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新增外部订单量大幅减少；随着原有项目的竣工结算，以及部分在建项目停工等因素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2、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增加了 231.44%，主要是面临的严重的经营和债务危机以及退市风险，公司在 2022 年进行了债务重整。在公司以及社会各方大力支持下，2022 年公司完成了债务重整工作。根据重整方案以及相关准则规定，在债务重整完成的同时，公司确认了大额重整收益。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3,779,139.47	166,292,307.98	248,473,911.23	80,010,83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953,907.00	-106,937,809.45	-58,245,432.78	1,849,250,66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4,196,347.93	-92,687,870.74	-44,847,463.98	-1,494,493,26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78,788.02	168,750,536.12	-414,665.74	93,352,426.4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9,039.73	附注七、68、73、75	-1,099,903.05	28,982,351.5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8,575.15	附注七、67	2,081,298.49	8,905,639.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16,630.75	附注七、68	742,601.10	107,526.6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330,051,346.32	附注七、68	1,424,139.88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2,878,758.34	附注七、75	-21,631,120.22	-14,518,957.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	-9,629,575.31	附注七、70	13,868,093.08	

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7,054.19	附注、七、74、75	-1,734,565.83	-1,804,178.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5,726.23		66,983.78	-1,369,526.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90,609.80		1,858,398.94	86,320.82
合计	3,313,338,460.68		-8,274,839.27	22,955,586.7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901,756.81	30,272,181.50	1,370,424.69	-9,212,944.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10,000.00	39,610,000.00		
合计	68,511,756.81	69,882,181.50	1,370,424.69	-9,212,944.56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公司在综合考量下，做出通过司法重整实现轻装前进的重大战略抉择，并在各方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如期完成。公司在有序推进司法重整工作的过程中，依旧面临诉讼增加、资金短缺、无法有效开展市场工作的困难局面，管理团队通过管理复盘强化基础管理，通过治理优化提升组织效能，通过多方努力促进持续发展，通过追溯过往压实资产质量。总体上稳定了经营局面，为下一步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为中长期战略选择创造了条件。

#### 1、通过债务重整化解经营风险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被债权人申请债务重整，4 月 21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11 月 7 日，法院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12 月 8 日，债权人及出资人组会议在法院主持下顺利召开，并获得高票通过，当日，法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

12 月 23 日，公司收到法院的《民事裁定书》，确认《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迎来重生的曙光，全体员工、债权人及广大投资者权益得到了公平、有效的保护，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通过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利用以股抵债方式清偿主要负债及引进重整投资人，增厚了公司净资产，并使公司总股本从 415,079,056 股增至 968,495,801 股，转增后公司股价未做调整，公司市值大幅增加。经审计，公司 2022 年度确认司法重整收益 338,00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978 万元，实现大幅回正，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71,622 万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从 2022 年初的 104.18% 下降至 76.42%，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从 113.88% 下降至 44.76%，随着清偿工作的开展，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下降。

#### 2、通过管理复盘强化基础管理

公司在应诉、和解谈判及债权审查的工作中，遇到了不少因过去战略收缩导致的组织架构变化、工作交接粗放、档案资料遗失等问题带来的障碍，使公司处于被动地位，甚至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公司同仁克服重重困难，在各自的岗位上勇于担当，加快项目建设和决算，推进存量项目转商业运营，提升运营水平，改善经营管理，带来了相对持续稳定的收入和现金流，想方设法终结了不少遗留问题。

针对过去在决策、管理和执行上存在的问题，公司做出了相应的战略调整和策略改变，并进一步优化管理体系，强化基础管理，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团队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加强财务和资产管理，真实、全面、及时反映公司经营状况。通过加强部门的绩效考核，划小核算单元，减少非必要的经营性支出，提高人均效能；通过申报退税政策、控制成本费用、加快资金回收等，实现了资金必要的平衡；通过加强合同、文件和固定资产等档案的合规、分级、动态管理，服务重整工作的执行。

### 3、通过治理优化提升组织效能

预重整及重整期间，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完整、治理机制运转正常，业务团队和关键岗位人员整体保持稳定。在法院的许可和管理人的监督下，公司按要求拟定了自行管理的相关方案，明确划分各方职责，由公司自行管理财产和经营事务。自行经营管理期间，各部门、机构和人员，积极采取相应措施，与供应商、分包商、业务伙伴等各方面保持良好沟通，保持项目现场药剂不断供、工程不停工，保持经营局面的稳定，实现存量业务的提质增效，努力提高增量业务的收入和利润，同时有效保障了地方公用设施的安全稳定运行。

公司通过精简组织机构，压缩管理层级，设立关键绩效任务并加强组织保障，提高了重整期间生产经营效率。报告期内，通过人员结构调整与配置优化，人工成本较上年度降低 31.52%。

### 4、通过多方努力促进持续发展

公司技术团队参与完成“河流地下水系统污染精准识别与协同防控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并获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一等奖；控股子公司上海水源地成功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上海市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传统环境业务与重整投资人引入的产业协同方积极洽谈合作，并签署战略协议；新能源业务团队根据公司对新兴业务的战略规划，盐湖提锂相关业务成功完成了低压正渗透工艺替代传统膜浓缩工艺的小试论证，绿氢制备相关业务已聘请业内顶级咨询公司编制完成详细商业计划书，并与潜在合作方、科研机构进行商业洽谈；商务团队按主管部门要求及时维护、更新企业资质，有效保障了企业的市场竞争地位。

### 5、通过追溯过往压实资产质量

随着重整期间债权申报与审查等工作的开展，显现出一些新的问题和风险，也为公司今后实现健康、稳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难得的反思和调整机会。

在重整过程中，公司经法院许可通过网络公开拍卖方式适当处置了部分账龄较长、回收可能性较低的债权资产，提高了剩余资产运营质量。根据重整过程中评估机构对企业资产和负债进行

详细复盘的结果，公司以更加谨慎的原则对资产减值、合同减值、信用减值等应减尽减、应提尽提、应记尽记。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公司所处行业

博天环境是专业的水生态环境综合服务商，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分类属于环境治理行业中的水污染治理行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8023）；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属于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中的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代码：N77）。

### 2、行业政策情况

按照“十四五规划和 2035 远景目标”，到 2035 年，我国将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2022 年度也是环保行业政策发布较为密集的一年，具体如下：

#### （一）生态环保基础设施相关政策

2022 年 2 月 9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 2025 年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主要目标：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8 万公里，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500 万立方米/日，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污水资源化利用率超过 25%。

2022 年 3 月 2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水利部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对“十四五”期间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工作做出部署安排。

2022 年 5 月 6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提出“促进县城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的要求。

2022 年 6 月 20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6 部门印发《工业水效提升行动计划》，提出到 2025 年，全国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16%。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力争全国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 94%左右。围绕行业节水技术难点和装备短板加强协同攻关，

文件指出要着力突破高浓度有机废水和高盐废水处理与循环利用、高性能膜材料、高效催化剂、绿色药剂、智能监测与优化控制等节水关键共性技术等。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明确提出“持续推进重点领域补短板投资”的要求，其中包括加大生态环保设施建设力度。具体包括：一是构建集污水、垃圾、固废、危废、医废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二是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三是全面推进资源高效利用，建设促进提高清洁能源利用水平、降低二氧化碳排放的生态环保设施。

## （二） 新能源领域相关政策

2022 年 3 月 23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研究制定《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正式发布。《规划》提出，发挥好中央预算内投资引导作用，支持氢能相关产业发展；鼓励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等支持氢能创新型企业，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2022 年 6 月 1 日，国家发改委等九部门联合发布《“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明确提出，推动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制氢利用，开展规模化可再生能源制氢示范，在可再生能源发电成本低、氢能储输用产业发展条件较好的地区，推进可再生能源发电制氢产业化发展，打造规模化的绿氢生产基地。

2022 年 12 月 12 日，工信部、国家发改委、住建部、水利部 4 部门发布《关于深入推进黄河流域工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鼓励氢能替代传统能源在钢铁、水泥、化工等行业的应用。统筹考虑产业基础、水泥、化工等行业的应用。统筹考虑产业基础、市场空间条件，有序推动山西、四川、陕西、宁夏等省区绿氢生产，加快煤炭减量替代。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 （一）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

博天环境是国内环境保护领域出发较早、积淀深厚的高新企业之一。公司秉承“水业关联的环境产业布局”战略目标，坚守企业价值本质，在工业水系统、城镇水资源、膜产品与资源化、土壤与地下水修复等领域，形成涵盖咨询设计、系统集成、项目管理、核心设备制造、投资运营等覆盖全产业链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但顺应市场变化及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的要求，公司逐步调整了业务结构。

#### 1、 工业水系统



公司深耕工业水系统领域 28 年，是国内该领域出发较早且少数能够进行复杂工业水系统综合服务的企业之一。公司可依据不同工业行业、不同水处理工艺的水质特点及出水排放标准，通过提供“全产业链”解决方案为工业企业或园区客户提供全水系统的专业化治理及运营管理的综合服务，成为工业客户全生命周期的水环境管家。公司在工业水系统业务方面以提供环境工程技术解决方案和专业化运营管理服务为核心业务，公司对品质的不懈追求，让客户体验优质的服务，赢得了客户、合作伙伴以及业界同行的尊重与认可。

## 2、 城镇水资源

公司通过模式创新和技术引领，实现水务水体一体化、智慧化管理。公司以覆盖全国的项目公司为业务拓展基点，持续在集中化较强的地区，拓展城市给水及污水处理业务，高度重视项目的二次开发，满足客户对新建、改造、扩容、提标等方面的需求。公司以控股专业子公司为依托，在地域经济好、财政支付能力强的区域开拓生态环境治理业务，以“技术产品+运营服务”为客户提供“新水源”，发挥“专精特新”企业价值，助力城镇的生态资源保护和美丽河湖建设。

## 3、 膜产品与资源化

废水的资源化与回用是符合国家战略要求的重要产业发展方向，写入了国家《“十四五”节约用水规划》。在这一领域，公司成立了新微孔分离膜制造企业，可以提供超、微滤分离膜产品、膜集成装备及新膜技术系统解决方案和专业运维服务，是膜法水处理产品与技术在国内大规模推广应用的先行者之一。

公司打造以热法超滤膜为核心的系列技术产品，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项目，成功应用到全球十多个地区、二十多个行业的数百项案例中；研发了节能型浸没式 MCR 工艺包，荣获中国膜科学技术一等奖，已成功应用在煤化工、石化、有色金属等领域，获得客户高度认可。

同时，公司参股的丹麦水通道蛋白正渗透膜技术公司 Aquaporin A/S 已于 2021 年在纳斯达克哥本哈根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成为全球首家正渗透水处理膜技术上市的公司。

鉴于公司在工业零排放领域的分盐技术和成功的案例，市场上对博天环境膜技术在盐湖提锂技术和产品上给予了高度关注。公司参股和研发中的正渗透膜技术可以浓缩盐湖卤液，和 MCR 资源回收工艺包结合起来可以有效提取锂，报告期内，公司技术研发团队完成了低压正渗透工艺替代传统膜浓缩工艺在盐湖提锂的实验室论证，推进新的资源化领域尝试。

## 4、 土壤与地下水修复业务

公司于 2014 年布局土壤修复业务，通过整体解决方案打造未来业务增长点，聚焦城市场地类土壤与地下水环境修复工程，并布局场地环境管理咨询业务市场，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

区域市场为重点，引进先进技术，打造修复类标杆项目，为未来土壤和地下水修复业务的爆发打下基础，积累了丰富的业绩和技术储备。

针对能源化工搬迁地块的重度复合污染土壤与地下水，拥有多项国内领先的修复技术，诸如高效安全的土壤热处理、地下水循环井修复工艺，并可提供项目全生命周期综合服务。

## 5、氢能相关产业技术储备

2016-2022 年，我国氢能产业政策陆续出台，产业链正在形成，氢能产业链涉及多个行业多个领域，总体分为上游供给端和下游需求方两个方面，产业链上游制氢技术正在由化石能源制氢和工业副产氢向更清洁的电解水方向过渡，产业链的下游综合运用环节主要涉及工业、电力、交通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业内顶级咨询公司编制完成氢能行业详细计划书，依托多年积累的政府及工业客户资源，精准定位了氢能相关规划落地的需求方，同时发挥大项目集成经验，对制氢、储运氢、及加氢站建设环节的产业链进行工艺拆解，依托高校对各环节的关键技术进行研究、通过相关企业调研建立供应商清单，并与潜在合作方、科研机构进行商业洽谈。

重整完成后，公司将发挥上市公司的平台价值，协同产投资源，与地方政府及相关合作方一同，扩大废弃工业副产氢闭环应用，拓展绿氢应用场景，并购具有核心技术及成长性的上游供给端企业，推动行业技术发展及产品迭代。

### （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但以工程驱动的高增长模式正在面临根本性的转变，增量市场在减少、存量竞争在加剧，环保企业普遍面临经营模式的战略迭代的挑战。

#### 1、水环境解决方案

公司过去主要以工程服务和专业承包的方式为客户提供水环境解决方案，服务模式包括 EPC、EP、PC 等。工程服务指受客户委托，承担环保水处理系统的规划、工程设计、建设管理、核心装备、运营服务等全过程服务，对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负责。专业承包指提供上述业务的部分服务，并对该部分服务承担相应责任。

重整完成后，公司将适当调整以往以工程实施为主的业务模式，定位 EP 或 EPCM 业务模式，以产品和服务为依托，聚焦高难废水工业市场，向高价值类型服务、高端客户群体延展，并适时拓展水系统以外的其他工业环境业务，逐步向数字化工业环境管家服务商转变。

#### 2、水务投资运营

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通过 BOT、TOT、BOO、ROT、O&M 等方式与业主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资产转让协议及运营协议等，为业主提供投资、建设和运营等水务投资运营业务服务，并在项目所在地设立项目公司作为投资运营的主体，按照水处理量和约定的水价收取水处理服务费用，取得水务运营管理的业务收入。

重整完成后，公司将在存量资产运营持续改善的基础上，通过技术服务与产品迭代，不断增长水务运营规模，拓展生态服务应用场景，提质增效，降低客户成本、提高产业利润，实现二次营销的内外协同增长，行稳致远。

###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秉承“水业关联的环境产业布局”战略目标，坚守企业价值本质，在工业水系统、城镇水资源、膜产品与资源化、土壤与地下水修复等领域，形成涵盖咨询设计、系统集成、项目管理、核心设备制造、投资运营等覆盖全产业链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是在国内环境上市公司中，为数不多的工业与市政水处理业务均形成一定规模和竞争优势的公司之一。

公司曾连续被评为“工业与园区水处理年度标杆企业”、“十大水业优秀工程公司”、“水务旗舰企业”、“最具成长力水业品牌”、“中国优秀创新企业”等荣誉，并获得“水环境综合服务贡献奖”、“工程实践典范奖”、“技术升级典范奖”、“环境企业竞争力大奖”等奖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赵笠钧先生担任全国工商联环境服务业商会第五届会长，公司是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会长单位。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卓越的技术和产品研发能力

多年来公司打造了“一体两翼”的技术体系，在“三高一难”工业废水处理与回用领域具有多项核心技术与产品，公司拥有处理高浓度有机物的 Bio-EGSB™厌氧生物处理技术和 Bio-HAT™水解酸化技术；处理高盐、高氨氮的 Bio-MBBR™移动床生物膜反应器技术和 Mem-MBR™技术；处理难降解物质的 Hi-SOT™梯度复合臭氧催化氧化技术和 Hi-FOT™异相催化氧化技术等。公司在废水资源化与回用领域拥有热法 Mem™-PVDF-外压超滤膜、节能型浸没式 MCR 成套技术、Hi-Zero 高效节能分盐零排放技术等，以及多项先进的土壤和地下水修复技术。

### （二）领先的技术服务能力

资质是企业技术能力、项目管理能力、专业团队规模等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也是确定环境服务领域市场竞争地位的重要指标和客户选择服务商的主要标准之一。公司立足水环境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需求，不断加强资质建设，建立了齐备完善的资质体系，业务资质涵盖水处理产业链的研发、设计、建设、运营等各个方面，奠定了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基础优势。

公司拥有的甲级或壹级资质情况如下：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资质情况	甲级	壹级	壹级	壹级

凭借优秀的研发能力和完备的研发设施，公司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方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认定名称	颁发机构
1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北京市科学与技术委员会
2	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	北京市科学与技术委员会

领先的技术实力是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最强有力的保障，公司一贯重视技术创新对环保行业未来格局的深远影响，致力打造一支高质量的核心技术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85 名技术人员；博天环境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及工艺包共 26 项；拥有专利 222 项，其中发明专利 64 项，实用新型 150 项，外观设计 8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9 项；拥有专著 1 项；拥有商标 98 项，涵盖了主营业务领域完整的水系统处理技术机理和施治效果。

### （三）健全的管控体系和卓越的项目品质

公司专注卓越项目品质的打造，通过复盘经典项目，总结经验，形成指导手册；建立项目系统化的管理能力，保证项目和产品的高标准交付，并通过能力复用持续降低成本，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同时，公司通过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45001-2020/ISO45001:2018）认证，完善的管控体系使公司将卓越的设计方案在项目中严格而完整的实现，并通过执行过程中的不断深入优化，满足不同项目的实际需求。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855.62 万元，同比减少 41.74%；净利润 137,013.71 万元，同比增加 206.6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622.49 万元，同比减少 42.22%。2022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800,522.87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5.45%，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66,978.13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45.44 %。有稳定现金流的运营收入保持稳定，较上年同期增长 0.57%，收入结构得到优化。

经过司法重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从 2022 年初的 104.18% 下降至 76.42%，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从 113.88% 下降至 44.76%，公司的债务风险得到有效化解，财务报表得以优化重构。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6,855.62	114,754.14	-41.74
营业成本	87,602.97	154,141.44	-43.17
销售费用	682.27	3,117.97	-78.12
管理费用	20,121.25	14,195.20	41.75
财务费用	39,794.43	31,234.05	27.41
研发费用	1,908.58	3,829.91	-5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6.71	38,678.08	-1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4.46	-28,470.07	61.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04.61	-37,534.74	30.1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受宏观经济情况以及公司面临诉讼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新增外部订单量大幅减少；随着原有项目的竣工结算，以及部分在建项目停工等因素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减少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减少；同时受宏观经济情况、资金紧张及项目实际情况影响，项目施工周期拉长、施工困难增加、分包成本上升。另外为推动公司司法重整工作顺利进行，维护上下游良好合作关系，减少诉讼影响，营业成本减少幅度要小于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形式以及今年司法重整影响，公司新中标合同大幅减少，营销费用相应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 2022 年进行司法重整，产生大额与重整相关的费用，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一是部分贷款逾期产生大额罚款，二是部分 PPP 项目预期未来收益模式改变，计提的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收规模减少，研发投入相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减少，导致营业现金流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部分在建 PPP 项目暂停、缓建或拟关闭转让，支付的在建项目工程分包款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一是本期偿付各类贷款金额减少，二是公司进行债务重整，收到投资人投入债务清偿资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 2022 年进行了司法重整。在公司以及社会各方大力支持下，司法重整已经法院裁定完成。根据重整计划以及相关准则规定，在债务重整完成的同时，公司确认了大额重整收益，导致公司利润大幅增加。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855.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1.74%；营业成本 87,602.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3.17%。受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公司面临诉讼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新增外部订单量大幅减少；随着原有项目的竣工结算，以及部分在建项目停工等因素导致营业收入下降。但有稳定现金流入的运营性收入保持稳定，较去年同期增长 0.57%

公司 2022 年毛利仍然为负，一方面受宏观经济及项目实际情况影响，施工项目实际施工周期拉长，公司承建的项目总投资需经当地政府审计，由于公司近年资金状况紧张并结合各地财政资金筹措及付款安排，公司为尽早回笼资金，在谈判过程中，采取了让利加快项目结算，加快资金回收的策略，导致结算大幅核减情况较为普遍；另一方面公司的施工成本主要为分包成本，面临资金支付滞后，工期延长、分包成本上涨情形，已产生大量诉讼。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为推动司法重整工作顺利进行，力求维持上下游良好合作关系，尽量减少诉讼可能给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对分包成本未明显核减；公司在特定环境下，上下游议价能力处于弱势状态，双层挤压，导致项目毛利空间大幅缩减，项目整体利润率较低。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城市水环境	36,507.58	49,496.08	-35.58%	-39.91%	-43.19%	增加 7.83 个百分点
工业水系统	29,989.84	37,677.51	-25.63%	-38.59%	-39.83%	增加 2.59 个百分点
其他	358.20	429.38	-19.87%	-93.06%	-90.22%	减少 34.7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环境解决方案	10,200.47	38,318.78	-275.66%	-80.90%	-63.55%	减少 178.78 个百分点
水务运营管理	54,699.16	46,646.27	14.72%	0.57%	8.31%	减少 6.10 个百分点
其他	1,955.99	2,637.92	-34.86%	-71.94%	-55.73%	减少 49.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中	15,264.00	10,027.84	34.30%	-41.77%	-79.19%	增加 118.09 个百分点
华南	2,967.88	3,830.38	-29.06%	-88.48%	-88.24%	减少 2.64 个百分点
华东	9,304.39	17,632.78	-89.51%	-59.81%	-41.41%	减少 59.51 个百分点
西北	22,224.83	27,261.69	-22.66%	-6.88%	24.76%	减少 31.11 个百分点
其他	17,094.53	28,850.27	-68.77%	8.42%	34.45%	减少 32.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①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城市水环境、工业水系统和其他业务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4.61%、44.86% 和 0.54%。受市场及融资环境影响，公司外部订单逐年减少，收入下降。公司秉承“水业关联的环境产业布局”战略定位，坚持“工业+市政”双轮驱动的战略，同时减少河道治理等投资类项目规模。在工业环境治理方面，公司拥有多项行业甲级资质和丰富的业绩，随着公司信用体系逐步恢复，将继续聚焦能源、化工、电力、冶金和工业园区的工业环境市场和土壤、地下水修复业务，推进公司重返工业环境治理市场，帮助原有大客户及新增市场的目标客户解决环境治理的难题，定位 EP 或 EPCM 业务模式，打造公司新的竞争力。

## ②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水环境解决方案、水务运营管理和和其他业务分别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6.92%、81.82% 和 1.26%。受限于资金压力和融资困难，公司新中标项目较少，随着原中标项目逐步完工，原占公司收入比重最大的环境治理工程收入大幅减少，毛利率也出现下滑。一方面受经济情况及项目实际情况影响，施工项目实际施工周期拉长，由于公司近年资金状况紧张并结合各地财政资金筹措及付款安排，公司为尽早回笼资金，在谈判过程中，采取了让利加快项目结算，加快资金回收的策略，导致结算大幅核减情况较为普遍；另一方面面对工期延长、分包成本上涨，产生大量诉讼，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为推动司法重整顺利进行，力求维持上下游良好合作关系，尽量减少诉讼可能给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对分包成本未明显核减；公司在特定环境下，上下游议价能力处于弱势状态，双层挤压，导致工程项目毛利空间大幅缩减。

水务投资运营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0.57%，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将继续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和运营管理的达标要求，不断强化风险防范措施，实现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和运营达标排放，促进运营项目提质增效，启动“专项攻坚”计划，多途径回收应收账款。同时公司鼓励项目管理团队扩大服务内容，推进项目公司“二次开发”，扩大区域覆盖。

三种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A、水环境解决方案

#### a、主要经营流程：

水环境解决方案（工程总承包）业务一般通过公开招投标获得，主要竞争指标为项目的投标报价，公司根据约定标准及水质要求，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类专利、专有技术或核心工艺及设备，提供更具针对性的专业设计方案和技术实现路径，从而节约工程投资、降低运行费用，给出有竞争力的投标报价，并能在项目具体执行过程中进行技术实现和执行，凭借优质的项目管理能



力，进行方案的高品质实现，有效优化降低各环节成本，实现公司的持续盈利。根据项目的规模、复杂程度及业主对项目进度的要求，工程承包业务实施周期一般为 3-36 个月。

b、结算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条款按照项目完工进度进行结算。

c、上下游：

上游供应商：主要为设备材料及土建安装的供应商。

下游客户：主要是工业水系统、城市水环境两大领域，业主大部分为央企、地方国企、大型知名的工业企业和地方政府的下属机构或者控股企业。

B、水务运营管理

a、主要运作模式及经营流程：

一般通过公开招投标或竞争性磋商获得，主要的竞争指标为项目的水处理服务费单价，核心技术主要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类专利、专有技术或核心工艺及设备。项目周期一般为 15-30 年，核心技术指标为项目的总投资、经营成本、投资回收期、投资内部收益率、水处理服务费单价等。由公司根据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核心处理工艺及设备，测算项目的实施成本，并在此基础上确定项目总投资。项目的经营成本由公司根据项目情况及选择的处理工艺，并参考公司目前已投资运营项目的相关指标进行测算。

b、结算方式：

项目建设期间，公司与下属 BOT 项目公司依据合同约定结算工程款项，建设所需资金均由公司自行筹集，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之间无资金结算。在运营阶段，公司依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结算污水处理服务费，一般为按月结算。公司 TOT 业务所涉及的特许经营权系有偿受让取得，在完成项目移交后，公司依据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的出让价格确认无形资产。

c、上下游：

上游供应商：主要为药剂的供应商。

下游客户：业主大部分为政府的下属机构或者控股企业，如水务局、住建局等。

C、其他

其他产品中包含土壤修复和膜产品与服务，具体各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主要运作模式及经营流程	结算方式	上下游
土壤修复	土壤修复业务模式类似“水环境解决方案”，具体情况详见“水环境解决方案”。		

膜产品与服务	公司设立中环膜公司,为客户提供超滤膜、MBR 新型帘式耐污膜、MCR 膜化学反应器等分离膜产品、膜集成装备以及膜技术整体解决方案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条款按照货物交付情况结算。	上游供应商:高分子材料等原料供应商。 下游客户:大型工业企业、市政单位等。
--------	---	---------------------	--

### ③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水环境解决方案和水务运营管理收入,收入的地区分布情况与公司各年在各地区所中标的项目数量、项目规模和施工进度以及运营规模高度相关。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的业务布局,各年度所承做的项目区域分布变动较大,2022 年度公司在华中区域、华东区域、西北区域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22.83%、13.92%、33.24%,其他地区占比相对较少。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水环境解决方案	土建安装工程费	27,214.46	31.07%	80,665.53	52.33%	-66.26%	
	设备费用	10,689.07	12.20%	23,951.80	15.54%	-55.37%	
	设计服务费用	415.25	0.47%	500.00	0.32%	-16.95%	
水务运营	人工费用	6,611.27	7.55%	7,354.18	4.77%	-10.10%	
	折旧与摊销	15,238.91	17.40%	14,302.01	9.28%	6.55%	

管理	燃料和动力	4,484.36	5.12%	3,633.32	2.36%	23.42%	
	物料消耗	11,476.48	13.10%	10,853.64	7.04%	5.74%	
	其他	8,835.25	10.09%	6,922.43	4.49%	27.63%	
其他	产品材料成本	161.21	0.18%	1,323.66	0.86%	-87.82%	
	人工费用	253.02	0.29%	344.25	0.22%	-26.50%	
	工程费用	1,926.80	2.20%	3,219.29	2.09%	-40.15%	
	其他	296.88	0.34%	1,071.33	0.70%	-72.29%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减少导致营业成本的减少。水环境解决方案的主要成本为土建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费用，其中土建安装工程费比上年同期减少 66.26%，设备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5.37%。另外设计服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16.95%，降幅小于水环境解决方案业务总体水平，主要是因为今年新中标 EPC 项目较少，公司承接了一些单项设计服务业务。

水务投资运营的主要成本为物料消耗及折旧摊销，水务运营成本在公司今年整体业务较少的情况下略有增加，运营业务总体呈稳定状态。在各项成本中折旧摊销成本增长较大，导致运营业务毛利有所降低。公司为应对药剂、水电等成本的上涨压力，公司加强对运营项目集约化管理，优化组织结构，提高人工效能比。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和运营管理达标要求，强化风险防控，保障公司运营业务稳中有升。

其他业务成本也有所减少，主要是公司减少或剥离部分次要业务板块，以集中有限资源在公司优势业务板块的投入。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子公司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 股权，该子公司由控制转为联营企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2,418.8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3.4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6,668.0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4.9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6,709.4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0.4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报告期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78.12%，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形式以及今年司法重整影响，公司新中标合同大幅减少，营销费用相应减少。

(2) 管理费用。报告期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41.75%，主要是公司 2022 年进行司法重整，产生大额与重整相关的费用，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3) 财务费用。报告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27.41%，一是部分贷款逾期产生大额罚款，二是部分 PPP 项目预期未来收益模式改变，计提的利息收入减少。

#### 4. 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908.5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398.65
研发投入合计	3,307.2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9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2.29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5.2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29
本科	59
专科	12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16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55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29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3
60 岁及以上	0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研发投入 3,307.23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 4.95%, 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新兴业务展开, 主要研发项目有: (1) Hi-FOT 流化床技术产业化研究; (2) Hi-SOT 多元协同臭氧催化氧化应用研究; (3) 零排放关键工艺技术研发及应用; (4) 反硝化深床滤池工艺技术研究; (5) Bio-C 新型生物活性复合碳源的研究; (6) 高适应性大通量海淡超滤膜; (7) 高难工业废水典型工艺技术路线研究; (8) 水生生物间作用机理及人工生态修复评价研究; (9) 榆阳区红墩污水处理厂结晶盐分盐项目; (10) 盐湖提锂技工艺技术研发与应用。

###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12.49%, 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减少, 导致营业现金流入减少。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61.35%, 主要是部分在建 PPP 项目暂停、缓建或拟关闭转让, 支付的在建项目工程分包款减少。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30.19%，一是本期偿付各类贷款金额减少，二是公司进行债务重整，收到投资人投入债务清偿资金。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 2022 年进行了司法重整。在公司以及社会各方大力支持下，司法重整已经法院裁定完成。根据重整计划以及相关准则规定，在债务重整完成的同时，公司确认了大额重整收益，导致公司利润大幅增加。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 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 明
货币资金	51,834.87	6.48	18,939.10	2.00	173.69	详见说明
应收账款	99,853.65	12.47	110,305.81	11.65	-9.48	\
合同资产	7,903.11	0.99	22,836.69	2.41	-65.39	详见说明
其他应收款	7,744.43	0.97	15,934.50	1.68	-51.40	详见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18,548.38	2.32	27,510.97	2.91	-32.58	详见说明
长期应收款	136,878.92	17.10	151,294.64	15.98	-9.53	\
长期股权投资	50,199.61	6.27	38,679.62	4.09	29.78	详见说明
无形资产	244,653.66	30.56	323,235.96	34.14	-24.31	详见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970.58	18.23	190,730.88	20.15	-23.47	详见说明
应付账款	144,048.23	17.99	282,573.91	29.85	-49.02	详见说明
其他应付款	140,256.28	17.52	143,124.01	15.12	-2.00	\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43,729.87	5.46	79,315.33	8.38	-44.87	详见说明
长期借款	183,244.21	22.89	240,336.18	25.39	-23.76	详见说明

##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了 173.69%，主要是本期公司进行债务重整，吸收投资人投入大额偿债资金。

(2) 合同资产较上年末减少了 65.39%，主要是本期公司积极推进已完工项目进行结算所致。

(3) 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减少了 51.40%，主要是本期对预计无法收回的保函保证金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了 32.58%，主要本期公司收到大额增值税留抵退税所致。

(5) 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加了 29.78%，主要是本期公司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由控制子公司转为联营企业所致。

(6) 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减少了 24.31%，主要是由于部分 PPP 项目预期收益下降、拟处置资产等原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7)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了 23.47%，主要是部分 PPP 项目停工、拟关闭等原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8) 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减少了 49.02%，主要是本期公司进行债务重整，大额债务清偿或转股所致。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了 44.87%，主要是本期公司进行债务重整，大额金融负债清偿或转股所致。

(10) 长期借款较期初减少了 23.76%，主要是本期公司进行债务重整，大额金融负债清偿或转股所致。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169.25（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27%。

###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 （1）行业技术水平

近年来，水环境服务业快速发展，我国水处理技术水平显著提高，技术创新和成果集成转化能力大幅提升，装备和产品的质量、性能显著改善。目前，国内给水处理、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处理等关键核心技术的应用已经基本达到或接近世界先进水平；但污水零排放、河道与流域治理、地下水修复和土壤修复等关键技术水平仍与世界先进水平存在一定差距。

### （2）技术特点

#### ① 技术应用具有整体性和集成性

随着水资源的日益紧缺以及水环境状况复杂性的不断增加，水处理技术应用呈现出了从单一技术到多种技术的综合应用、从独立的水处理系统到各系统之间的相互关联、从满足简单的使用要求到实现水资源综合利用的特点。

#### ② 技术应用具有定制性

水环境综合服务要综合考虑当地环境条件、水质条件、水样数据和项目运行要求等多种因素，技术应用呈现定制化特点，每个项目都是针对客户的一次技术创新。

#### ③ 技术应用注重安全性和稳定性

水处理系统运行的安全性和稳定性是水环境综合服务的客户选择合作伙伴的重要影响因素，客户通常倾向于采用成熟稳定的技术以保证水系统运行的安全性。

## 2、行业内的市场参与方式

水生态环境服务行业内项目的资本模式决定项目运作方式，根据不同出资模式的特点，以及有关政策文件的规范性规定，具有不同的项目运作方式。

出资模式	项目执行方	主要运作方式
政府出资或社会资本单一出资模式	政府出资或社会资本出资企业	工程总承包（EPC、DB、EP、PC）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	社会资本主导的项目公司	以 BOT 为主，包括 TOT、O&M、BOO、ROT、BOOT 等

水生态环境服务业是受政策性导向较为明显的行业，近年，随着行业鼓励政策的持续出台，水生态环境服务业发展前景广阔。同时，随着政府主管部门职能转变，水环境服务业项目运作方式从单一工程总承包方式逐步延伸至 PP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方式下的 BOT（建设-运营-移交）、TOT（转让-运营-移交）、O&M（委托运营）、BOO（建设-拥有-运营）及 ROT（改建-运营-移交）等多种类型并存的运作方式。

##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 （1）行业的周期性

水环境服务行业景气度同宏观经济发展和固定资产投资的波动有较大的关联关系。当宏观经济发展迅速时，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增加，工业企业对水环境服务的需求随之增加；当宏观经济疲软时，政府会加大公共基础设施投资促进经济发展，从而增加城市水环境的投资力度。

### （2）行业的区域性

水环境服务业的行业区域分布主要根据客户的项目分布决定。东部地区工业发达，河道较多；中西部地区资源丰富，大型基础性工业项目较多；市政行业对水环境服务的需求具有普遍性，行业整体区域性不明显。

### （3）行业的季节性

水环境服务业的工程建设多为露天作业，受气候和季节的影响较为明显，尤其我国北方地区的冬季低温气候会对工程进度造成一定影响。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20			20
总金额			126,156.80			126,156.8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20	126,156.80
境外		
其中：		
总计	20	126,156.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6			16
总金额			281,665.96			281,665.96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16	281,665.96
境外		
其中：		
总计	16	281,665.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回款金额	项目进度是否符合预期	付款进度是否符合预期
中冶-澄迈县城镇水环境综合整治（大塘河、海仔河）ppp 项目	EPC	13,891.38	37 个月	8.99%	1,103.70	1,212.52	1,024.97	1,110.43	2,843.71	否	是
澄迈县城镇水环境综合整治（大塘河、海仔河）PPP 项目	PPP	24,000.05	37 个月	26.02%		6,062.83		5,678.84	8,149.88	否	否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	EPC	24,351.76	58 个月	37.71%	-934.42	8,914.69	836.88	8,811.70	16,333.83	否	否
集团-福建南平武夷山“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二期）	EPC	34,548.34	42 个月	7.38%	15.82	2,474.11	116.08	2,276.18	119.56	否	否
漳浦县东南片区村镇污水处理 PPP 项目	EPC	25,582.50	31 个月	94.56%	6,953.17	22,194.52	6,944.00	20,759.12	19,662.46	是	是
西安市临潼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EPC	41,821.33	31 个月	91.80%	9,510.14	35,221.25	12,092.19	36,329.13	30,643.74	是	是
大同市御东新区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PPP	15,663.79	26 个月	92.57%	1,890.78	14,078.29	3,013.26	13,408.02	5,900.00	否	否
阜阳市城区水系综合整治（含黑臭水体治理）标段一 PPP 项目	EPC	56,575.54	30 个月	22.92%	71.08	11,898.46	5.72	11,094.27	11,579.14	是	是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数量 15（个），金额 3,623.98 万元人民币。

**5.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总金额 63,763.69 万元人民币。其中，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金额 0 万元人民币，在建项目中未完工部分金额 63,763.69 万元人民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投资总额为 4,123.58 万元，其中，控股投资 130.2 万元，参股投资 3,993.38 万元，股权投资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104.58 万元。

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股权投资情况详见本节“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28,901,756.81	-9,629,575.31						19,272,181.50
其他					159,000,000.00	148,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	39,610,000.00							39,610,000.00
合计	68,511,756.81	-9,629,575.31			159,000,000.00	148,000,000.00		69,882,181.50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主要控股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对公司经营有重要影响的主要控股公司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水污染治理	15,000.00	100.00%	31,953.11	11,962.26	-5,737.92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水务投资运营	60,000.00	100.00%	168,462.02	60,147.95	-19,238.92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厂和输水管道工程服务	10,000.00	80.00%	46,074.41	12,796.66	-5,647.43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河道综合治理	13,800.00	100.00%	21,292.34	12,571.41	-279.56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维护	5,510.08	51.00%	35,119.97	15,834.56	-986.92
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运营与管理	9,516.00	85.00%	36,443.94	13,191.35	1,310.55

##### 2、主要的参股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对公司未来收益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参股公司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	水污染治理	8,000.00	45.00%	31,631.06	9,914.62	138.54
北京中电建博天灞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水污染治理	12,140.00	27.00%	114,452.62	33,242.38	151.82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了要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等四个方面的具体目标。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生态环保产业大展宏图新的开始。

二十大报告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做了三层纲领性阐述，一是在思想上强调“巩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二是在理念上倡导“一体化保护”“系统治理”“统筹发展”，三是在举措上明确了“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污染防治”“提升生态多样性”“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等路径。在“二十大”的新形势下，环保企业面对的是一个全新的行业，其中最大的转变是需求端的转变以及由此带动的供给端的转变，市场需求的转变正在带动环保行业服务的变革。

进入“十四五”以来，国家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固定资产的投资开始放缓，环保行业发展逐渐从快速扩张的工程投资建设模式，逐步向稳健经营的运营模式转变。与此同时，近两年各领域不少龙头企业在探索和布局“第二增长曲线”，且布局的方向在向资源化、新能源靠近，从“更快地增长”到“更持久地增长”是这一次战略迭代的共同方向。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五年发展规划提出，博天环境以“构筑天人合一的美好环境”为使命，以“致力成为引领碳中和目标为导向的科技型企业”为愿景，在“水业关联的环境产业布局”总体定位下，转变公司“工业+市政”双轮驱动为“环境+资源”的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在做好水业主营业务的基础之上，积极布局、拓展盐湖提锂、氢能制备等新兴业务，在市场形象和品牌建设上努力回归经营本质，用匠心和创新打造公司资源价值的创造者战略新高度，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3 年，公司的经营方针是加强公司机制建设，确保公司战略不漂移，管理不变形，监督不缺位，实现公司效益上台阶，收入上规模，管理上水平。基于战略部署，公司短期目标侧重于存量业务的提质增效，重点加强项目回款，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中期目标将通过技术与产品升级，以客户为导向，回归工业和园区等优势领域优质项目，追求有利润的收入和有现金流的利润；长期目标将大力发展盐湖提锂和氢能相关科技产品业务，实现切换赛道转型升级，提高收益水平和公司价值。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1、全力实现存量项目提质增效

2023 年，公司将以改善收入、成本、利润、现金流管理为重要目标，加大回款力度，综合提升资产经营质量，提高资产收益水平。同时，要求项目管理团队扩大服务内容，切实推进项目公司“二次开发”，扩大区域覆盖和业务扩展，满足客户对新建、改造、扩容、提标等方面的需求。



在地域经济好、资金支付能力强的区域和客户开拓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以“技术+运营”为客户提供“新水源”和“绿色管家”服务，实现城市的水资源循环利用和工业客户的绿色发展。

截至 2022 年末，除肇庆水环境和大同扩建项目外，公司存量项目已基本实现全面转商业试运营或正式运营，前期为控制风险采取“关、停、并、转”的项目及部分 EPC 项目也在正常推进收尾工作。

公司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和运营管理的达标要求，强化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每个项目达标排放，无安全环保事故；启动“运营标杆项目打造计划”，促进运营项目提质增效，提升运营管理能力，加强项目间的横向交流，大力推广优秀经验，形成示范效应；以贤为本，广纳言策，为重点项目提供组织保障和能力建设。

据行业机构统计，应收账款激增已成为环境行业的主要问题，公司也面临大额应收账款回收的困境。为追求有现金流的利润，公司将启动“专项攻坚组织保障”计划，责任到人，签订关键任务目标并配套激励奖惩措施，促进目标实现。对于长期拖欠的客户和项目，公司将采取断然措施，安排专人以发函催收、公关谈判、诉讼仲裁等方式尽快回款，多渠道出清不良项目，减少长期应收账款积压，加快资金运转效率。

## 2、加快回归优势业务扩大效益

在水业关联的环境领域，公司对品质的追求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市场影响力，实现了持续的业务机会。公司拥有的多项行业甲级资质、丰富的业绩经验、杰出的核心团队和技术能力，奠定了公司重返市场的竞争力。

随着公司信用体系进一步恢复，将加快业务对市场的触达脚步。继续聚焦新型煤化工、精细化工、钢铁冶金、生物医药、光伏与新能源类企业和工业园区的环境治理和水系统解决方案，推进公司重返工业环境治理市场，帮助原有大客户及新增市场的目标客户解决环境治理难题。通过复盘经典项目，总结经验，形成指导手册；建立项目系统化的管理能力，保证项目和产品的高标准交付，并通过能力复用持续降低成本，践行博天环境高质量发展理念。

面对新的市场形势，结合公司积累的传统业务优势、客户口碑，公司市场营销团队和技术团队将通力合作，补短板，强长板，深入开展“技术型营销”，通过“技术+产品”模式，对膜及膜设备、高级氧化、零排放等优势产品与工艺包进行迭代升级，持续加大核心产品的市场推广，扩大市场覆盖，形成以技术引领、创新驱动为主的营销新格局；针对新能源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展开技术需求靶向研发，塑造公司新的核心竞争力。

## 3、持续推进新能源业务的发展

通过公司团队近一年来与各潜在合作方、科研机构、关联客户等对盐湖提锂和氢能业务的详细研究及行业研判，公司基本明确了将利用“正渗透”低压浓缩技术进行卤水提锂作为应用方向，

提升技术和运营成本优势，确立竞争优势，通过产品迭代持续拓展盐湖资源化产业空间，同步解决好提锂过程中的环境污染问题。

设立了氢能专业子公司，综合国内用氢、副产氢工业企业及光电资源企业中长期需求及规划，团队已经完成对氢能源产业链关键技术、供应链优质企业进行整合的初步策划，重点关注制氢及储能阶段关键技术、材料、产品及设备的研发和维护运营服务企业，嫁接投资人资源，发挥上市公司的优势，与政府和相关合作方共同打造应用场景，快速切入氢能源市场，通过并购实现核心产品自有，通过技术研发打造竞争壁垒。

资源化业务作为公司未来着重发展的新业务方向和二次增长曲线，业务顺利开展后将有效提高公司收益水平和企业价值。公司将按照“短期示范突破、中期产品优化、远期市场延伸”的发展计划，以降成本、强性能、扩应用为目标，加强技术攻关和示范应用，助力公司成为引领碳中和目标为导向的科技型企业。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在行业发展及市场拓展上易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和政策调控等因素影响，国家产业政策、财税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改革和调整，都将对整个市场供求和企业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如国家对行业指导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政策的变化，密切跟踪政策变化对上下游产业的不同影响，不断增强公司前瞻性战略布局，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时优化结构调整，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 2、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水务环保领域竞争主体不断增多，行业竞争持续加剧，一方面，传统意义上的很多客户都成立了环保公司从事相关业务，另一方面，近几年涌现出了不少新的友商，呈现出了不错的市场竞争力。而且，传统项目的赢取对环境企业的资本实力、政府及客户协调能力、技术能力以及全产业链覆盖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拥有资本优势、体制优势和系统优势的央企国企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

风险应对：公司将充分整合自身团队、技术以及优势资源，形成强大合力，坚守环境企业价值本质，用匠心和创新在工业水系统、城镇与乡村水环境、生态产业等领域不断带来更卓越的解决方案，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将回归优势业务，转换新能源业务赛道，强化科技支撑，打造产品能力，构建数字管理，开启新的征程。

### 3、法律诉讼风险

公司前期已披露了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等事项，并在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中进行了详细说明。2022 年度公司完成了司法重整，涉诉债权人可以通过重整得到债权的清偿，随着重整计划的执行，公司的诉讼及财产保全措施将陆续得到有效解决。除此之外，公司对应收款加大了主动诉讼追偿的力度，也还存在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小额诉讼、仲裁的情形。如果仲裁机构或法院出具的生效判决或裁定未支持公司，将有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将运用法律手段保护公司合法利益，通过与各相关方积极协调沟通，推进尚未解决的法律纠纷的和解和化解工作；对于必须通过法律手段解决的事项，公司也将努力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明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控制防范风险，提高运行效率；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独立性、规范性强，未发生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不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情形。报告期内本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并有效行使表决权。确保中小股东和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障所有股东的权利。

#### 2、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其股东的合法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授权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发生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形。公司关联交易公平、规范，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时、充分。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遵守其公开作出的承诺，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法定程序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注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利用各自的专长在重大事项方面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加强了董事会集体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正确性，有效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职，规范运作，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对公司的财务、募集资金、关联交易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平、公正、公开”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严格内幕信息管理，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 6、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公司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认真对待股东来信、来电和咨询，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积极沟通，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及战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得信息，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关系。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13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4），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1/1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4/7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6），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4/8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2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7），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5/24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公司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七、《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使用的金融债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八、《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九、《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十、《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十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7/15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7），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7/16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工程分包合同解除协议书的议案》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8/15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91），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8/16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出资人组会议	2022/12/8	《公司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28），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2/12/9	表决通过了《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高票通过。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笠钧	董事长、总裁	男	55	2012/11/13	2024/10/12	9,389.12	9,389.12	0	/	85.99	否
张蕾	副董事长	女	41	2012/11/13	2024/10/12	115.84	115.84	0	/	12.93	否
	董事会秘书(离任)			2021/3/1	2022/1/27						
李璐	董事	男	51	2022/8/15	2024/10/12	516.15	516.15	0	/	78.99	否
	高级副总裁			2012/11/13	2024/10/12						
骆建华	独立董事	男	59	2021/10/13	2024/10/12	0	0	0	/	10.00	否
王晓慧	独立董事	女	39	2021/10/13	2024/10/12	0	0	0	/	10.00	否
肖冰冰	监事会主席	女	38	2022/3/22	2024/10/12	9.74	9.74	0	/	60.49	否
	监事			2021/2/3	2024/10/12						
刘思民	监事	女	32	2022/4/7	2024/10/12	0	0	0	/	32.87	否
韩纪委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5	2022/12/24	2024/10/12	0	0	0	/	/	否
苏峰峰	高级副总裁	女	39	2021/10/15	2024/10/12	0	0	0	/	69.42	否
俞彬	高级副总裁	男	43	2021/10/15	2024/10/12	77.84	77.84	0	/	55.99	否
孙晨	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女	33	2022/1/27	2024/10/12	10.00	10.00	0	/	57.99	否
刘宜峰	财务总监	男	44	2022/12/28	2024/10/12	0	0	0	/	/	否
杜硕	董事(离任)	男	43	2021/3/17	2022/8/15	0	0	0	/	0	否
迟娟	监事会主席(离任)	女	48	2021/10/13	2022/4/7	39.15	39.15	0	/	24.29	否
史煜华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男	44	2021/10/13	2022/12/24	0	0	0	/	49.20	否

薛立勇	高级副总裁（离任）	男	51	2019/7/16	2022/1/27	964.16	964.16	0	/	6.10	否
高峰	高级副总裁（离任）	女	47	2012/11/13	2022/4/28	32.29	32.29	0	/	27.77	否
赵清	财务总监（离任）	男	59	2022/1/27	2022/12/28	0	0	0	/	57.67	否
合计	/	/	/	/	/	11,154.29	11,154.29	0	/	639.7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笠钧	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兼任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党委书记、中国民商理事会副理事长等职务。曾荣获北京市政府颁发的“首都建设青年功勋”、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评选的“中国环境保护产业优秀企业家”称号、中国环境科学学会颁发的“优秀环境科技工作者奖”、国家科技部评选的“2018 年科技创新创业人才”等称号。
张蕾	2008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法国基德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法律顾问。2011 年 1 月至今，历任公司法务部经理、法务总监、董事兼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副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李璐	2000 年 2 月至今，历任公司项目经理、采购及合同管理部经理、项目总监、项目控制总监、助理副总裁、总工程师、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总工程师。
骆建华	1993 年至今，历任全国人大环资委办公室副处长、处长、办公室副主任、研究室副主任、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秘书长、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副会长兼首席环境政策专家。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晓慧	2010 年 8 月至今，历任中铁十六局集团北京公司会计、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会计、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文化发展中心研究专员、北京建筑大学预算管理岗。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肖冰冰	2011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博元环境设备（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人力行政总监、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经理、博慧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行政总监、公司监事、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刘思民	2014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人事助理、人事专员、人力资源经理、特别助理、营销经理、产业投资经理、高级市场经理、华中区水生生态事业部总经理、厦门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长助理、能源事业部总经理、监事、环境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环境事业部总经理。
韩纪委	2014 年 7 月至今，历任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北京）有限公司见习工程师、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调试工程师、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公司董事长助理、职工代表监事、上海水源地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上海水源地总经理。



苏峰峰	2012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大项目部文控工程师、事业一部进度主管、经营管理部经理、项目控制中心副总经理、计划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裁、副总裁、职工代表监事、高级副总裁、成本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俞彬	2006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工艺工程师、技术部经理、项目总代表、技术中心经理、设计院副院长、北京设计院院长、总工程师、设计总院院长、博天工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规划设计院院长、公司高级副总裁、技术与产品中心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孙晨	2015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工艺工程师、投资经理、华北区域中心总经理、上海水源地总经理、公司高级副总裁、环境事业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能源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能源事业部总经理。
刘宜峰	2002 年 9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内蒙古金川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助理；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北京融智金安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财务顾问；2004 年 12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子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深圳市帝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赵笠钧通过持有汇金聚合及中金公信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董事张蕾、高级管理人员李璐、俞彬均通过持有汇金聚合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监事肖冰冰通过持有中金公信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上述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数量等于其直接持有公司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间接持股数量之和。

3、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含公司为其缴纳的保险费。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笠钧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10/01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笠钧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02	2022.05
赵笠钧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03	2022.06
赵笠钧	天际网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9.09	2022.08
赵笠钧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	2022.07
赵笠钧	北京华夏基实环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07	/
赵笠钧	钧天环保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05	/
赵笠钧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9.12	2023.02
赵笠钧	博通分离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12	/
赵笠钧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20.01	/
赵笠钧	中欧睿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10	/
赵笠钧	博慧检测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01	/
张蕾	博通分离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02	/
张蕾	江苏灵赋兆生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4	/
张蕾	北京灵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21.08	/
张蕾	宁波心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12	/
张蕾	成都拾野博物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7	/
张蕾	北京灵赋一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9	/
骆建华	桑德国际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07	2022.01
骆建华	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	副会长兼首席环境政策专家	2016.01	/
骆建华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0	/
骆建华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5	/
骆建华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10	/
王晓慧	北京建筑大学	预算管理	2019.06	/
韩纪委	汇禾生态农业（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2.05	/
韩纪委	钧天（宁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06	/
韩纪委	天际网络有限公司	监事	2022.08	/
韩纪委	博慧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2.09	/
杜硕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12	2022.01
杜硕	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08	/
杜硕	苏州能健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5	/
杜硕	Joyson Auto Safety Holdings S.A.	董事	2018.01	/
杜硕	菲仕绿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1	/
杜硕	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3	/
杜硕	蜂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5	/

杜硕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6	/
杜硕	安徽均胜安全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
杜硕	北京亮道智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	/
杜硕	未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2	/
杜硕	武汉中海庭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5	/
迟娟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6.06	2023.03
迟娟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1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决策和执行情况进行评审和监控。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别依据《董事薪酬激励与绩效管理办法》《监事薪酬管理办法》和《管理人员激励与绩效管理办法》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639.71 万元。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薛立勇	高级副总裁	离任	个人原因
张蕾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整
孙晨	高级副总裁	聘任	工作调整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调整
赵清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调整
		离任	工作调整
迟娟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个人原因
刘思民	监事	选举	补选
肖冰冰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工作调整
高峰	高级副总裁	离任	个人原因
杜硕	董事	离任	国投创新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李璐	董事	选举	补选

史煜华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韩纪委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补选
刘宜峰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调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1/27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3/22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召开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4/28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公司 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三、《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五、《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六、《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八、《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九、《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十、《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使用的金融债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十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十二、《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十三、《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十四、《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十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十六、《关于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十七、《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十八、《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十九、《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6/29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二、《关于签订工程分包合同解除协议书的议案》 三、《关于召开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7/27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8/30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10/28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12/28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四、《关于召开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赵笠钧	否	8	8	4	0	0	否	5
张蕾	否	8	8	6	0	0	否	5
杜硕	否	5	5	5	0	0	否	5
骆建华	是	8	8	7	0	0	否	5
王晓慧	是	8	8	7	0	0	否	5
李璐	否	3	3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	------

审计委员会	王晓慧、骆建华、赵笠钧
提名委员会	骆建华、王晓慧、张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骆建华、王晓慧、李璐
战略委员会	赵笠钧、张蕾、骆建华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2/4/26	审计委员会对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内容进行了初次审核，并在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情况进行了汇报和出具审计意见后，再次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核。	审计委员会出具意见如下：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财务会计报表及附注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应了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情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
2022/4/28	讨论并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以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出具如下审核意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在所有重大方面客观反应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相关编报准则的要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在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中兴财光华”）积极和公司管理层及审计委员会沟通，对工作勤勉、负责，严格按照制定的审计时间安排，按时并保质的完成了审计工作；鉴于中兴财光华在公司历次审计工作中的出色表现，审计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2/1/27	讨论并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孙晨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赵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2/4/28	讨论并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高级副总裁孙晨女士兼任董事会秘书，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2/12/28	讨论并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提名刘宜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	------	---------	------

			职责情况
2022/4/28	审议并通过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战略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将前述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2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26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85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35
项目人员	72
管理人员	33
合计	6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3
大学本科	228
大学专科	189
大学专科以下	132
合计	602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业务发展积极探索具有市场竞争力、多样化、差异化的薪酬激励体系。采取基于岗位价值和绩效导向的薪酬管理模式，根据岗位任职资格及岗位价值确定固定薪酬、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给予绩效激励、依据超预期的工作业绩确定浮动奖金，实现薪酬激励体系的公平性与激励性。同时，延续差异化业务模式设计内部激励体系，采用高度授权、正向激励的管理办法，进一步激发组织活力。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员工培训平台，负责公司内部的战略文化落地、领导力发展、员工培训及知识共享平台等职能。报告期内，公司下设培训专项基金，采取“集团统筹，单元联动”的方式，协调各方优势资源，满足员工的成长发展需要。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规定：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金分红标准及比例明确，相关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有效保护其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六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	根据公司的五年发展规划，在“水业关联的环境产业布局”总体定位下，转变公司“工业+市政”双轮驱动为“环境+资



<p>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p> <p>鉴于公司 2022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且综合考虑公司 2022 年底完成了司法重整工作，尚需进一步拓展业务发展规模，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p>	<p>源”的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公司将在做好水业主营业务的基础之上，积极布局、拓展新能源业务领域。</p>
--	--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经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实施，报告期内并无进展或变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的回购注销/注销事宜。</p>	<p>详见《关于终止实施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57）。</p>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管理的科学考核评价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并结合企业战略执行情况、企业经营结果和可持续发展，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考评。

##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严密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的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以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了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的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年度经营计划指标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及子公司管理层指派等方式对各子公司经营管理进行整体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在子公司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

##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中存在 2 项问题，具体为：1、上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归还；2、公司董事长赵笠钧存在为公司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而产生的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司法重整，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的状况将逐步得到缓解，公司将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妥善解决募集资金款项问题。由公司董事长赵笠钧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大部分数额公司债务已参与本次重整，上述债务将按照公司《重整计划》的债权清偿方案得到清偿。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1,476.48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全国开展污水处理业务，通过污水管网收集污水并集中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污水处理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后排入自然水体。然后经评审确定的排污口排入地表河道，或进一步深度处理后进入再生水。按照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的污水出水水质标准，污水厂出水均允许有一定类别、数量的污染物排放，污染物主要为 COD（化学需氧量）、BOD5（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悬浮物等。

公司现有在运营项目情况为：供排水一体项目公司 1 个，独立供水项目公司 1 个，污水项目 20 个，工业/园区污水项目 16 个，管网/泵站运维项目 7 个，环境整治/河道治理项目 3 个。分别位于河南、宁夏、湖北、湖南等 10 个省市。排放方式主要是管道集中排放、连续排放、有组织排放等；执行的排放标准主要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类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常见的基本控制项目污染物包括 COD(化学需氧量)、BOD5（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悬浮物等。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详见下表：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 单位：mg/L

序号	基本控制项目		一级 A 标准	类地表水 V 标准
1	化学需氧量（COD）		50	40
2	生化需氧量（BOD5）		10	10
3	悬浮物（SS）		10	10
4	动植物油		1	3
5	石油类		1	3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	1
7	总氮（以 N 计）		15	15
8	氨氮（以 N 计）		5（8）	2
9	总磷（以 P 计）	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	1	0.4
		2006 年 1 月 1 日后建设	0.5	
10	色度（稀释倍数）		30	30
11	PH 值		6~9	
12	粪大肠菌群数/（个/L）		10 <sup>3</sup>	10 <sup>4</sup>

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污染物排放浓度、总量均不超过上述标准，报告期内累计排放化学需氧量（COD）1,839.65 吨、总氮约 907.72 吨、总磷约 33.40 吨、氨氮约 66.58 吨、SS 约 701.47 吨。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可研批复、项目核准，并依法实施建设；项目投产前均按规定申办排污许可证，按照许可证核定的污染物种类、控制指标和规定的方式排放污染物。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获得了当地环保部门的批准。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单位均已对其运营管理的污水处理设施编制有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所在地主管部门备案。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环境自行监测指南的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明确了检测点位及监测频次，缺少自行监测条件的单位，采取委托监测的方式，并严格按照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管理规定的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所采用的自动监测设备已通过环保部门验收，定期进行数据比对监测，并及时将环境监测结果上传至污染源监测数据发布平台，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3 月 11 日，赤峰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赤峰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赤环罚【2022】7 号，主要内容如下：2021 年 10 月 5 日，13 日-15 日，23 日-31 日污水在线自动监控设施总氮日均值数据未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表 1 中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总氮 15mg/L 的要求，累计超标天数为 13 天，最大超标倍数 2.63 倍。2021 年 10 月 18 日，21 日-22 日污水在线自动监控设施化学需氧量日均值数据未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表 1 中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化学需氧量 50mg/L 的要求，累计超标天数为 3 天，最大超标倍数 2.24 倍。2021 年 11 月 1 日-3 日、7 日、30 日化学需氧量日均值在线监控数据超标，未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表 1 中基本控制项目最高

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化学需氧量 50mg/L 的要求，累计超标 5 日，最大超标倍数为 0.25 倍。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十条：“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规定，处以罚款 24.7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支付相关环保处罚罚款，并对违规情况完成整改。

##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一家环境上市企业，公司一直努力践行 ESG（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治理理念，将 ESG 因子落实到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执行各个方面，为构建绿色低碳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公司始终重视项目公司运营达标管理，严格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类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2022 年度项目公司共处理各工业企业、园区及市政污水 12,065 万吨，主要污染物消减量达 60,488 万吨。帮助数百个企业客户、城市和园区解决了环境治理的难题，奠定了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和有担当的行业地位。

为实现“双碳”目标，环保向着全过程减污降碳和清洁生产延伸，公司在积极拓展新能源业务赛道，坚持“环境+资源”的双轮驱动发展战略，为社会构建绿色低碳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许又志、王晓	1、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博天环境发行的股份，本人承诺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本人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博天环境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因博天环境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新增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3、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或上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上交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4、本人进一步承诺，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因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博天环境的股份在转让时会同时遵守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博天环境章程的相关规定。 5、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	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	/



			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他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汇金聚合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汇金聚合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汇金聚合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汇金聚合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2017-2-17 至 2022-2-17	是	是	/	/
	股份限售	中金公信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中金公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中金公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中金公信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2017-2-17 至 2022-2-17	是	是	/	/
	股份限售	赵笠钧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本人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2017-2-17 至 2022-2-17	是	是	/	/
	股份限售	赵笠钧、王少良、缪冬堦、张蕾、窦维东、薛立勇、李璐、蒋玮、高峰	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长期有效	否	是	/	/
	其他	公司	<p>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1、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p>(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衍生股份, 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其他	汇金聚合	<p>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1、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公司将促成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 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其他	汇金聚合	<p>在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 且在不丧失对公司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 汇金聚合将根据需要减持其所持公司的股票。具体减持计划为:</p> <p>1、自汇金聚合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 减持额度将不超过汇金聚合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p> <p>2、自汇金聚合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至 24 个月期间, 减持额度将不超过汇金聚合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p> <p>3、汇金聚合在此期间的减持价格将均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上述减持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的价格。若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交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其他	国投创新、复星创富		若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将通过上交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长期有效	否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汇金聚合		<p>为避免今后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向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p> <p>1、本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公司（以下简称“附属公司”）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的企业投资，且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p> <p>2、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汇金聚合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子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汇金聚合不再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的股份为止。</p> <p>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赵笠钧		<p>为避免今后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笠钧先生向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p> <p>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目前并没</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p>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p> <p>2、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p> <p>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p> <p>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解决关联交易	汇金聚合	<p>1、本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博天环境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向公司及其并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2、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3、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4、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其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p>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汇金聚合不再处于公司的控股股东的地位为止。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解决关联交易	赵笠钧	<p>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2、本人及其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3、本人及附属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4、本人及附属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汇金聚合、中金公信、赵笠钧	<p>汇金聚合、赵笠钧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所持博天环境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博天环境股份。</p>	2022-12-23 至 2025-12-23	是	是	/	/
	股份限售	深圳高新投	<p>本公司自博天环境转增股票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p>	2022-12-22 至	是	是	/	/

				2023-12-22				
	股份限售	海南每天新能源、招商平安资产	本公司自博天环境转增股票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	2023-1-18至 2024-1-18	是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同时,解释 15 号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同时,解释 16 号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以上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次重整过程中,发现部分项目债权申报与账面记载不符。由此公司严肃认真检查了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数据资料,发现公司由于 2017 年上市后快速扩张导致管理失察,在公司出现困难时,人员变动频繁,致使公司对项目信息了解不够准确和及时。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决定正本清源,对会计差错予以彻底纠正。

公司在上述自查中发现:(1)部分项目验工计价金额存在错误,导致收入、成本和往来记录有误;(2)部分项目未能按照竣工结算金额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导致收入、成本和往来记录有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规定,对上述差错进行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部分项目验工计价的工程量与当年实际进度存在差异,需进行调整。自 2017 至 2021 年期间,公司累计调减收入 103,538 万元,调减成本 77,138 万元,相关往来一并进行调整。由于

上述调整，导致公司在建项目资产总额减少，因此需冲回部分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公司累计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43,111 万元。

2、公司部分项目当年度竣工结算后，公司未能及时将其项目收入金额进行账务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要求，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应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因此自 2017 年至 2021 年期间，公司调减收入 38,175 万元，相关事项一并进行调整。

###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振伟、尹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已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

###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通知书》，公司债权人安徽子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下达的《决定书》（（2022）京 01 破申 134 号），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下达的《决定书》（（2022）京 01 破申 134 号之一），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

2022 年 7 月 27 日，公司临时管理人组织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整投资人评选，经评选确定由深圳高新投、海南每天新能源、招商平安资产共同组成的投资人联合体为重整投资人。

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及临时管理人与重整投资人深圳高新投、海南每天新能源、招商平安资产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

2022 年 11 月 7 日，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2）京 01 破申 134 号）及《决定书》（（2022）京 01 破 285 号），裁定受理安徽子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管理人。

2022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及管理人与招商平安资产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组会议。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2）京 01 破 285 号），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截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完成 550,711,745 股转增股票的登记手续。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向管理人提交了《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并向北京一中院提交了申请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重整程序的《申请书》。同日，管理人向北京一中院提交了《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提请北京一中院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重整程序。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2）京 01 破 285 号之二），确认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花都支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6）。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8）、《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9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9）、《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8）。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就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0）、《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85）。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就股权转让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3）。
深圳前海唯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就股东出资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利川市支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暨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1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首市支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1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大冶市支行就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24）。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25）。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任方			金额				
博天环境	泰兴博惠		诉讼	博天环境就泰兴博惠的股东会决议效力确认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泰兴博惠股东会决议决定：就我司未及时缴足认缴部分注册资本金、作为大股东无法牵头融资原因解除我司应缴而未缴纳的 40% 股权。	0	0	已判决	驳回博天环境的诉讼请求。	已执行

注：本诉讼标的为泰兴博惠 40% 股权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累计诉讼及仲裁金额达到披露标准而披露了《公司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累计诉讼及仲裁具体内容及相关进展详见临 2022-015、临 2022-059、临 2022-090、临 2022-135 号公告。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未清偿等情况。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项目分包协议暨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葛洲坝生态签署《泰兴市镇村生活污水治理 PPP 项目生活污水治理工程专业分包合同》《汪仁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能工程项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和《雷州市村级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二标段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就上述项目的相关建设工程专业分包至葛洲坝生态，合同金额为暂定金额，暂定金额合计为 97,200 万元人民币（含税）。上述事项已经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工程分包合同解除协议书的议案》，公司与葛洲坝生态签订《泰兴市镇村生活污水治理 PPP 项目生活污水治理工程专业</p>	<p>详见公司《关于签署项目分包协议暨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4）、《关于签订工程分包合同解除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8）。</p>

分包合同解除协议书》《汪仁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能工程项目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解除协议书》和《雷州市村级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二标段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解除协议书》，协议签订生效后，葛洲坝生态不再负有为上述项目施工的义务，上述合同项下公司与葛洲坝生态双方的权利、义务已终止。上述事项已经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8 月，公司与广西天宜签订了《广西天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签署<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8）。

报告期内，上述合同项下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679,245.28 元。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工程总承包	依照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收取的市场价格定价	/	61.81	3.12	季度结算	/	/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依照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收取的市场价格定价	/	227.18	2.23	按完工进度结算	/	/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车辆租赁	依照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收取的市场价格定价	/	8.20	0.42	季度结算	/	/
合计				/	/	297.19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1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即4.54元/股）的价格，向葛洲坝生态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4,523,716股A股股票。同日，葛洲坝生态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p> <p>2021年12月24日，公司收到葛洲坝生态发来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p> <p>2022年6月，公司收到葛洲坝生态发来的《终止函》，因葛洲坝生态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事宜未完成国资主管部门审批程序，葛洲坝生态与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未能生效，葛洲坝生态通知公司，与公司终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p>	<p>详见公司《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4）、《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07）和《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4）。</p>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北京中电建博天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8,791.79	-2,064.13	6,727.65	0	0	0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2,671.39	-1,693.71	977.68	8.25	-8.25	0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0	0	0	3.18	-3.18	0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36.00	0	36.00	0	0	0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0.98	-0.34	0.64	0	0	0
博慧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	0	0	4.92	-4.92	0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	0	0	0.15	2.85	3.00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0	0	0	6.69	-5.66	1.03
合计		11,500.15	-3,758.18	7,741.97	23.19	-19.16	4.03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关联方单位跟公司销售或采购业务往来形成的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会计政策对关联方往来计提坏账，报告期利润增加 406.53 万元。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博天环境	公司本部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9,920.00	2018-8-28	2018-8-28	2038-8-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博天环境	公司本部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4,000.00	2019-12-12	2020-5-15	2039-12-1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联营公司
博天环境	公司本部	邹城中电建博天圣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6,230.00	2019-10-18	2019-10-18	2051-8-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联营公司
博天环境	公司本部	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8,000.00	2021-10-13	2021-10-13	2038-1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博天环境	公司本部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2022-12-14	2022-12-14	暂未确定	连带责任担保	泰兴博惠25%股权	否	否	0	否	否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9,5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0,543.2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03,078.1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03,621.3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60.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59,957.0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209,247.2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69,204.2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16,100.00	1,1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神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9,500.00	2022-1-29	2022-12-23	自有资金		保本保息	0.35%-4.3%		35.50	已赎回	是	是	
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神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	2022-11-11		自有资金		保本保息	0.35%-4.3%		3.11	未赎回	是	是	
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神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300.00	2021-12-20	2022-5-31	自有资金		保本付息	0.35%-4.3%		2.30	已赎回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宝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2-2-14	2022-4-12	自有资金		利息	3.00%		0.48	已赎回	是	否	
交通银行上海杨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2-2-14	2022-3-22	自有资金		利息	2.76%		0.28	已赎回	是	否	

注：因公司全年小额理财发生较为频繁，为方便统计，上述委托理财金额为同一产品全年累计金额，非时点发生金额。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953,078	36.13						150,953,078	15.5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0,953,078	36.13						150,953,078	15.5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8,248,078	35.48						148,248,078	15.31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05,000	0.65						2,705,000	0.2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6,830,978	63.87			550,711,745		550,711,745	817,542,723	84.41
1、人民币普通股	266,830,978	63.87			550,711,745		550,711,745	817,542,723	84.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17,784,056	100.00			550,711,745		550,711,745	968,495,801	100.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8 日，北京一中院作出（2022）京 01 破 28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根据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及《民事裁定书》，公司原有总股本 417,784,056 股，其中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2,705,000 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17,784,056 股变更为 415,079,056 股。以公司 415,079,056 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3.27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550,711,74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968,495,801 股。具体情况详见《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33）。

2022 年 12 月 22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完成 550,711,745 股转增股票的登记手续，其中 490,711,745 股股票登记至管理人的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60,000,000 股股票登记至重整投资人深圳高新投账户。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50,711,745 股，不向原股东进行分配，全部由管理人按照公司《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分配和处置，其中 160,000,000 股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重整投资人转增股票受让价款共计 483,150,000 万元；剩余 390,711,745 股用于清偿债务，股票的抵债价格为 17.96 元/股。

通过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利用以股抵债方式清偿主要负债及引进重整投资人，增厚了公司净资产，并使公司总股本从 415,079,056 股增至 968,495,801 股。经审计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已确认司法重整收益 338,009 万元，2022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978 万元。2022 年末每股净资产为 1.95 元/股；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9,711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1.65 元/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从 2022 年初的 104.18% 下降至 76.42%，公司财务状况得到大幅改善。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许又志	6,867,406	6,867,406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22/8/10
王晓	3,697,834	3,697,834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22/8/10
合计	10,565,240	10,565,240	0	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进入重整程序，根据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原有总股本 417,784,056 股，其中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2,705,000 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17,784,056 股变更为 415,079,056 股。以公司 415,079,056 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3.27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550,711,74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968,495,801 股。

前述 550,711,745 股转增股票不向原股东进行分配，全部由管理人按照本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分配和处置，其中 160,000,000 股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390,711,745 股用于清偿债务。

2022 年 12 月 22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 550,711,745 股转增股票的登记手续。

#### 2、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五（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0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6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破产 企业财产处置专 用账户	490,711,745	490,711,745	50.67	0	无	0	其他
汇金聚合（宁 波）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0	148,248,078	15.31	148,248,078	冻结	148,248,078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深圳市高新投集 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2	0	无	0	国有法 人
宁波中金公信投 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6,931,907	1.75	0	冻结	16,931,907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邓志漪	-173,900	10,482,267	1.08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孙惠良	5,018,700	5,018,700	0.52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许又志	-3,433,703	3,433,703	0.35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王金林	1,629,800	2,169,800	0.22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郑东	1,922,000	1,922,000	0.2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王晓	-1,847,834	1,850,000	0.19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破产 企业财产处置专 用账户	490,711,745		人民币普通股	490,711,745			
深圳市高新投集 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宁波中金公信投 资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6,931,907		人民币普通股	16,931,907			
邓志漪	10,482,267		人民币普通股	10,482,267			
孙惠良	5,018,700		人民币普通股	5,018,700			
许又志	3,433,703		人民币普通股	3,433,703			
王金林	2,16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9,800			

郑东	1,9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2,000
王晓	1,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0,000
蒋金星	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汇金聚合为公司控股股东，赵笠钧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笠钧持有汇金聚合 56.26%的股权，同时，赵笠钧持有中金公信 61.90%的出资份额，按照中金公信合伙协议，赵笠钧为其实际控制人，汇金聚合和中金公信构成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248,078	2020/2/17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限售
2	翟英琦	155,000	/	0	限制性股票
3	张本龙	150,000	/	0	限制性股票
4	邵东涛	150,000	/	0	限制性股票
5	WU JIAN	150,000	/	0	限制性股票
6	姬俊彪	120,000	/	0	限制性股票
7	丘文涛	120,000	/	0	限制性股票
8	张蕾	100,000	/	0	限制性股票
9	叶匀	100,000	/	0	限制性股票
10	宫海娜	100,000	/	0	限制性股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及其一致行动人中金公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满足其限售期锁定期限的承诺，汇金聚合目前尚未办理解除限售的手续。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赵笠钧
成立日期	2010 年 7 月 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新能源技术开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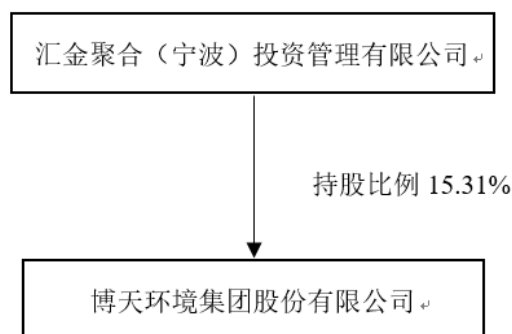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赵笠钧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博天环境董事长兼总裁；兼任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党委书记、中国民商理事会副理事长等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2020 年 4 月 13 日之前，赵笠钧先生为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开能健康，证券代码：300272）实际控制人。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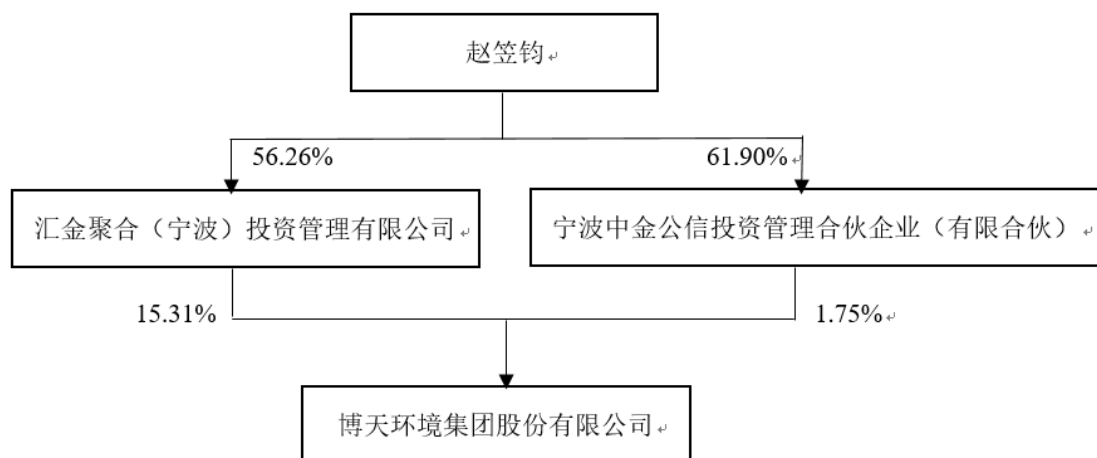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	部分公司控股股东用于产业收购，部分借予公司实际控制人进行产业投资	2020 年 5 月、2020 年 8 月、2020 年 10 月、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是	否
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87.70	借予公司实际控制人进行产业投资	2020 年 8 月	不适用	是	否

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正在积极与质权人协商，争取达成妥善解决。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天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天环境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天环境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及附注五、42。

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公司对于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项目的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需要对工程承包服务的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以确定完工进度，并应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且存在可能操纵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1）评价、测试与工程承包合同预算编制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工程承包合同台账，重新计算工程承包合同履约进度的准确性；

（3）选取工程承包合同样本，检查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工程承包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4）选取样本对本年度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进行测试；

（5）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6）选取工程承包合同样本，对工程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工程的完工程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 (7) 计算分项工程的预计收入、预计成本和毛利，并分析其合理性；
- (8) 执行施工项目供应商函证，访谈重要供应商，进一步验证工程成本发生的准确性。

## (二) 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计提

### 1. 事项描述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按照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由于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公司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金额重大，其可回收性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的可回收性及减值准备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 (1) 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关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
- (2) 对于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等对减值进行评估的依据；
- (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组合账龄的合理性，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账龄，并测试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 (4) 对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进行函证，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的准确性及权属；
- (5) 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 (6) 执行重要客户访谈，了解应收款项的形成及可收回性；
- (7) 复核财务报告中有关披露的充分性；

## (三) 长期资产减值计提

### 1. 事项描述

由于公司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重大，相关资产减值涉及大量管理层判断，PPP 项目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及信贷政策等影响较大，减值测试的结果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具有重大影响，故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 (1) 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关于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
- (2) 根据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抽查大额或长期无动态在建项目，执行现场监盘程序，对减值迹象判断进行复核；
- (3) 公司管理层利用评估师专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工作，我们复核管理层专家评估方法，对可收回金额确认、价值类型、折现率及现金流预测进行复核，并重新测算减值金额；

## (四) 债务重组损益

### 1. 事项描述

公司 2022 年度发生司法重整事项并确认债务重整投资收益，债务重组事项具有特殊性，且涉及债务重组收益金额重大，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 (1) 取得并检查重整计划、债权人申报文件、公司账面记载信息、管理人确认文件、法院判决文件；
- (2) 访谈重整管理人、公司管理层关于重整事项的过程及进展，分析是否满足重整收益确认条件；
- (3) 获取律师关于重整执行进展、结果及是否已不存在影响重整结果的法律意见书；

- (4) 访谈债权人关于债权申报、重整执行及偿付情况；
- (5) 取得并检查重整投资人投资协议、资金汇划单据、股份过户登记文件、偿债资金汇划单据，分析是否满足重整收益确认条件；
- (6) 取得并复核公司重整收益计算表；
- (7) 函证重整后应付款余额，进一步确认重整收益准确性；
- (8) 检查公司司法重整在财务报告中的列报是否适当，披露是否充分。

#### 四、其他信息

博天环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博天环境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天环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天环境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天环境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

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天环境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振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尹馨

中国·北京

2023 年 3 月 29 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518,348,739.55	189,390,964.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0,272,181.50	28,901,756.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998,536,489.47	1,103,058,096.13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236,000.00	1,403,125.00
预付款项	七、7	70,447,423.72	36,888,680.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77,444,295.70	159,345,047.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43,268.94	1,543,268.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0,901,489.16	31,676,390.88
合同资产	七、10	79,031,146.25	228,366,881.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45,939,462.37	116,783,299.9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5,483,797.49	275,109,654.65
流动资产合计		2,127,641,025.21	2,170,923,897.28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368,789,153.45	1,512,946,424.9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01,996,127.61	386,796,153.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9,610,000.00	39,61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9,819,850.13	125,039,426.0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1,249,341.60	59,937,479.10
无形资产	七、26	2,446,536,583.88	3,232,359,629.0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34,465.98	4,215,151.9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732,438.04	16,899,782.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4,013,918.43	11,580,02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459,705,754.59	1,907,308,825.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7,587,633.71	7,296,692,892.94
资产总计		8,005,228,658.92	9,467,616,790.2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53,000,000.00	1,341,975,174.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77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1,440,482,290.97	2,825,739,142.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25,787,659.25	92,521,513.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3,182,590.16	75,000,872.92
应交税费	七、40	116,156,828.87	126,644,775.15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02,562,821.90	1,431,240,068.64

其中：应付利息		14,019,820.19	255,125,722.47
应付股利		4,112,027.70	19,208,732.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37,298,688.43	793,153,315.8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942,393.35	8,261,870.05
流动负债合计		3,644,413,272.92	6,695,306,732.83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832,442,092.79	2,403,361,818.2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2,270,603.51	49,138,030.89
长期应付款	七、48		109,228,986.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22,138,750.27	103,448,325.38
递延收益	七、51	496,482,272.77	502,431,68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3,333,719.34	3,167,608,850.40
负债合计		6,117,746,992.26	9,862,915,583.2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968,495,801.00	417,784,0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00,638,104.31	603,692,175.95
减：库存股	七、56	150,392,243.22	23,334,156.64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16,878.46	-657,492.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1,523,865.22	41,523,865.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89,967,392.88	-2,187,080,91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9,781,255.97	-1,148,072,462.68
少数股东权益		217,700,410.69	752,773,669.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87,481,666.66	-395,298,793.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05,228,658.92	9,467,616,790.22

公司负责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少松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54,299,954.20	86,838,129.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241,044,443.85	1,582,605,497.61
应收款项融资		350,000.00	385,700.00
预付款项		95,306,197.92	66,016,225.3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77,133,782.17	534,161,982.97
其中: 应收利息		26,165,993.05	31,273,936.30
应收股利		1,543,268.94	1,543,268.94
存货		7,429,019.76	16,783,169.91
合同资产		46,953,101.81	194,623,347.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7,320,046.23	563,166,925.37
流动资产合计		2,729,836,545.94	3,044,580,977.95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402,354,314.33	2,561,933,174.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10,000.00	39,61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87,598.34	8,721,675.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635,455.63	58,863,178.69
无形资产		6,321,604.79	7,847,673.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86,105.12	2,806,382.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000.00	8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91,995,078.21	2,680,582,084.23
资产总计		6,221,831,624.15	5,725,163,062.1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98,607,463.38	1,390,707,138.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0,000.00
应付账款		793,436,342.58	2,221,171,201.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2,259,659.59	220,487,792.54
应付职工薪酬		36,816,629.49	37,370,565.07
应交税费		72,357,278.73	98,754,838.29
其他应付款		1,026,911,892.99	1,821,019,671.30
其中：应付利息			238,080,561.65
应付股利		4,112,027.70	19,208,732.4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706,652.22	327,100,459.30
其他流动负债		5,942,393.35	7,082,813.45
流动负债合计		2,387,038,312.33	6,124,464,479.8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57,227,751.74	320,549,499.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077,904.87	48,512,844.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509,859.58	25,589,454.40
递延收益		51,123.80	572,55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7,866,639.99	395,224,348.31
负债合计		2,784,904,952.32	6,519,688,828.1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8,495,801.00	417,784,0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2,674,634.59	608,580,657.96
减：库存股		149,426,088.22	23,334,156.6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523,865.22	41,523,865.22
未分配利润		623,658,459.24	-1,839,080,188.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36,926,671.83	-794,525,765.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21,831,624.15	5,725,163,062.18

公司负责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少松

###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668,556,198.42	1,147,541,381.0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68,556,198.42	1,147,541,381.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5,338,552.90	2,071,888,112.1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876,029,667.28	1,541,414,389.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243,443.96	6,702,336.35
销售费用	七、63	6,822,736.09	31,179,710.60
管理费用	七、64	201,212,531.49	141,952,012.77
研发费用	七、65	19,085,827.59	38,299,124.98
财务费用	七、66	397,944,346.49	312,340,538.45
其中：利息费用		475,738,318.46	453,572,653.13
利息收入		88,403,488.47	144,677,844.07
加：其他收益	七、67	25,695,006.79	27,928,875.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321,362,657.61	17,463,051.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05,319.46	-8,907,325.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4,997,450.2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9,629,575.31	-15,572,673.1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03,902,902.24	-89,371,822.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04,560,385.56	-165,983,643.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55,902.32	-7,077,947.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2,338,349.13	-1,156,960,890.2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41,346.51	535,183.2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4,452,101.09	29,990,114.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8,027,594.55	-1,186,415,821.9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890,493.94	97,917,298.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137,100.61	-1,284,333,120.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137,100.61	-1,284,333,120.2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7,113,517.51	-1,215,048,342.5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976,416.90	-69,284,777.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140,614.36	-61,904.0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140,614.36	-61,904.0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40,614.36	-61,904.0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30.1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57	140,614.36	-58,273.9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0,277,714.97	-1,284,395,024.3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7,254,131.87	-1,215,110,246.6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976,416.90	-69,284,777.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65	-1.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65	-1.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少松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33,831,999.48	577,164,721.9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30,526,460.04	1,108,529,037.69
税金及附加		368,268.98	1,907,384.44
销售费用		4,041,773.78	22,747,910.32
管理费用		160,260,905.29	83,311,669.84
研发费用		15,216,579.19	31,261,686.11
财务费用		310,584,787.57	183,083,774.11
其中：利息费用		294,982,877.34	222,266,941.03
利息收入		6,064,367.17	49,663,583.28
加：其他收益		513,122.61	23,985.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360,192,931.86	5,885,938.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56,654.62	-5,482,682.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4,997,450.2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802,341.01	-64,860,019.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184,687.84	9,227,465.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892.88	-655,419.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2,088,518.81	-904,054,790.69
加：营业外收入		52,619.87	49,98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055,358.93	27,447,244.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1,085,779.75	-931,452,055.67
减：所得税费用			119,559,327.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1,085,779.75	-1,051,011,382.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1,085,779.75	-1,051,011,382.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61,085,779.75	-1,051,011,382.7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少松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7,990,797.15	907,707,892.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961,270.43	2,132,093.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6,427,068.95	176,186,72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379,136.53	1,086,026,708.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941,532.47	438,492,963.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038,882.34	163,924,126.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50,781.03	18,493,146.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9,780,855.89	78,335,66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912,051.73	699,245,90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67,084.80	386,780,804.3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221,700.00	137,641,836.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6,598.80	742,60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8,366.60	10,669,7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598,279.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46,665.40	182,652,497.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993,735.60	249,530,95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983,761.62	7,547,060.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3,761.67	210,275,15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091,258.89	467,353,16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44,593.49	-284,700,665.6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7,085,800.00	25,713,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35,800.00	25,713,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525,009,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29,440.50	20,0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315,240.50	570,813,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3,653,861.37	670,605,697.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088,423.63	146,159,540.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0,619,063.36	129,395,279.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361,348.36	946,160,51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046,107.86	-375,347,418.0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88,058.99	-33,639.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33,535,557.56	-273,300,919.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78,672,893.37	351,973,812.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45,137,335.81	78,672,893.37

公司负责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少松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454,228.82	344,883,132.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611,992.00	812,496,26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066,220.82	1,157,379,39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115,041.75	324,025,400.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008,366.70	77,762,233.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1,269.71	3,817,000.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270,297.03	605,500,55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554,975.19	1,011,105,187.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11,245.63	146,274,209.8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09,313.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4,161.00	3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161.00	13,845,813.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5,735.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85,798.17	25,807,060.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85,798.17	26,902,79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1,637.17	-13,056,982.9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3,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329,999,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650,000.00	329,999,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874,488.71	349,084,005.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554,453.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738,289.51	79,753,39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612,778.22	459,391,85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62,778.22	-129,392,359.0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726,830.24	3,824,86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55,263.75	1,030,395.8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582,093.99	4,855,263.75

公司负责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少松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7,784,056.00				603,692,175.95	23,334,156.64	657,492.82		41,523,865.22		2,187,080,910.39		1,148,072,462.68	752,773,669.67	-395,298,793.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784,056.00				603,692,175.95	23,334,156.64	657,492.82		41,523,865.22		2,187,080,910.39		1,148,072,462.68	752,773,669.67	-395,298,793.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711,745.00				796,945,928.36	127,058,086.58	140,614.36				1,597,113,517.51		2,817,853,718.65	535,073,258.98	2,282,780,459.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0,614.36				1,597,113,517.51		1,597,254,131.87	226,976,416.90	1,370,277,714.9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5,397.42							6,005,397.42	308,096,842.08	-302,091,444.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005,397.42						6,005,397.42	308,096,842.08	-	-302,091,444.6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0,711,745.00				796,945,928.36	133,063,484.00					1,214,594,189.36			1,214,594,189.3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0,711,745.00				796,945,928.36	133,063,484.00					1,214,594,189.36			1,214,594,189.3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68,495,801.00				1,400,638,104.31	150,392,243.22	516,878.46		41,523,865.22		-589,967,392.88		1,669,781,255.97	217,700,410.69	1,887,481,666.66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7,784,056.00				602,969,071.53	26,430,913.22	595,588.76		65,649,041.97		-531,389,369.57		527,986,297.95	809,589,031.60	1,337,575,32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4,125,176.75		-440,643,198.23		-464,768,374.98	10,755,845.75	-454,012,529.2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17,784,056.00				602,969,071.53	26,430,913.22	595,588.76		41,523,865.22		-972,032,567.80		63,217,922.97	820,344,877.35	883,562,800.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23,104.42	-3,096,756.58	-61,904.06				1,215,048,342.59		-1,211,290,385.65	-67,571,207.68	1,278,861,593.33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273.93				1,215,048,342.59	-	-1,215,106,616.52	-69,284,777.68	1,284,391,394.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3,104.42	-3,096,756.58	-3,630.13					-	3,816,230.87	1,713,570.00	5,529,800.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5,713,57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23,104.42	-3,096,756.58	-3,630.13						3,816,230.87	-24,000,000.00	-20,183,769.1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417,784,056.00				603,692,175.95	23,334,156.64	657,492.82	41,523,865.22	2,187,080,910.39	-1,148,072,462.68	752,773,669.67		-395,298,793.01

公司负责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少松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7,784,056.00				608,580,657.96	23,334,156.64			41,523,865.22	-1,839,080,188.51	-794,525,765.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652,868.00	1,652,868.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784,056.00				608,580,657.96	23,334,156.64			41,523,865.22	-1,837,427,320.51	-792,872,89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0,711,745.00				1,344,093,976.63	126,091,931.58				2,461,085,779.75	4,229,799,569.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61,085,779.75	2,461,085,779.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5,397.42					6,005,397.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005,397.4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0,711,745.00			1,344,093,976.63	132,097,329.00					1,762,708,392.6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0,711,745.00			1,344,093,976.63	132,097,329.00					1,762,708,392.63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8,495,801.00			1,952,674,634.59	149,426,088.22			41,523,865.22	623,658,459.24	3,436,926,671.83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7,784,056.00				607,857,553.54	26,430,913.22			65,649,041.97	-315,616,324.94	749,243,41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4,125,176.75	-472,452,480.79	-496,577,657.5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784,056.00				607,857,553.54	26,430,913.22			41,523,865.22	-788,068,805.73	252,665,75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23,104.42	-3,096,756.58				-1,051,011,382.78	-1,047,191,521.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51,011,382.78	-1,051,011,382.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723,104.42	-3,096,756.58					3,819,86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23,104.42	-3,096,756.58					3,819,861.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784,056.00				608,580,657.96	23,334,156.64			41,523,865.22	-1,839,080,188.51	-794,525,765.97

公司负责人：赵笠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宜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少松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简介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5 日由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采取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609659C。

注册资本：968,495,801.00 元。

法定代表人：赵笠钧。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0 号 5 层 09 号。

经营范围包括：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水污染治理；水处理技术、水资源管理技术、生态修复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承接水和环境项目的工程设计、技术咨询、运营管理；承接环境治理工程、给水净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开发、销售环保相关产品和设备、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上述相关产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水环境解决方案、水处理装备、水务投资运营管理、环境修复。

##### 2、历史沿革

2012 年 11 月 15 日，由本公司全体股东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平潭鑫发汇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泰来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本公司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折股，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总数为 12,15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缴纳注册资本 12,150 万元，余额作为资本公积，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发行新股 1,350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13,500 万元，由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瞪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别以 4,500 万元、3,000 万元现金出资认购 810 万股、540 万股新增股本。

2013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以资本公积金 4,500 万元向全体股东按照股东持股比例转增公司股本，共计转增 4,500 万股。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 18,000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18,000 万元。

2014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发行新股 3,00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8,000 万股增加至 21,000 万股，注册资本由 18,000 万元增加至



21,000 万元。由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汇金联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分别以 14,000 万元、6,000 万元现金出资认购 2,100 万股、900 万股新增股本。

2015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经审计的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1,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 15,000 万元向全体股东按照股东持股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5,000 万股。本次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36,000 万元。

2017 年 2 月 17 日，公司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A 股，股票代码为 SH.603603，本次发行股数 4,001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40,001 万股。

2018 年 8 月 14 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计划首期限制性股票 156 万股的发行登记，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0,157 万股。

2019 年 7 月 29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关于核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许又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总计发行股份 15,069,056 股并完成登记，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16,639,056 股。

2019 年 8 月 16 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股份发行登记，本次新增限制性股票 1,145,000 股，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17,784,056 股。

2022 年 12 月 8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京 01 破 28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博天环境重整计划。公司根据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方案，以现有总股本 417,784,056 股，其中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2,705,000 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17,784,056 股变更为 415,079,056 股。以本公司 415,079,056 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3.26764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550,711,745 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968,495,801 股，并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完成转增股份登记。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决议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4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较少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和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层在 2022 年度积极采取了包括加快推进引入战略投资者、寻求依法重整、推进债务风险化解、压缩投资规模、优化费用结构、稳定核心团队、加强项目管理、接续融资安排等在内的一系列改善措施，改善公司的经营管理质量，预计能够获取足够的资金以支持本公司可见未来十二个月的经营需要。因此，本财务报表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

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以改善持续经营能力：

### （1）核心指标重构，化解公司重大债务风险

通过重整程序，公司化解了各类债务风险，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得到优化，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已由 114% 降至 45%，在化解大额债务的同时，公司归母净资产大幅转正。重整后，公司利息费用将大幅减少，公司短期还款压力骤减，大额债务风险逐步消除，盈利能力得以恢复。

### （2）新增投资注入，提高公司未来竞争力

公司的投资方提供各类资源支持公司业务发展，目前已有针对具体区域和项目的落地的框架开发协议，同时，众多供应商通过债务重整成为公司股东，未来为公司在市场项目赢取上发挥更大的助力，进一步夯实成本优势和资源优势，形成增长合力。

### （3）信用体系修复，恢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通过重整程序及破产企业信用修复政策，随着各类债务分批清偿，公司的诉讼案件将逐步终结，公司资产及账户上被办理的查封、冻结、扣押等限制手续已分批解除。公司将尽快恢复市场能力及投标资格，充分运用历史优势积累及发展战略重新建设信用体系。公司已部署相关部门、负责人推进传统业务重返市场的前期工作，深入开展“技术型营销”，回归和完善公司在传统优势项目的竞争体系，继续帮助原有大客户解决各类环境治理问题。

### （4）提质增效进阶，保持存量收益稳中有进

近年来，公司千方百计推进项目建设，持续增加运营性收入，并加强运营精细化、集约化管理，综合改善公司收入、利润水平，逐步实现投资回收。目前在运营项目公司全年实现运营收入超过 5 亿元，经营净现金流量持续呈现大额净流入。公司将继续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和运营管理的达标要求，不断强化风险防范措施，实现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和运营达标排放，促进运营项目提质增效，启动“专项攻坚”计划，多途径回收应收账款。同时公司鼓励项目管理团队扩大服务内容，推进项目公司“二次开发”，扩大区域覆盖。

### （5）转型升级落地，推进新能源业务市场突破

在持续为客户做好水业关联的环境服务的同时，公司将结合自身的技术优势和资源优势，转换市场赛道，围绕盐湖提锂和新能源电解水制氢的业务进行战略转型，将按照“短期示范突破、中期产品优化、远期市场延伸”的发展计划，以降成本、强性能、扩应用为目标，加强技术攻关和示范应用，聚焦关键设备研发及运营服务，助力公司成为引领碳中和目标为导向的科技型企业。

综上所述，本财务报表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是合理的。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

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

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

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



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内部往来组合（合并范围内）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股权转让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其他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BT 项目投资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BOT 特许经营权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

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2、应收账款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额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按照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不同组合的确认如下：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内部往来组合（合并范围内）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认定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8.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采用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 BOT、TOT 等项目列示于长期应收款。根据公司签订的相关 BOT、TOT 合同规定在项目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的向合同的授予方收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运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额补偿给项目公司的，项目公司应当在确认建造合同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

长期应收款预计信用损失确定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

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

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10%	9.00-18.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10%	22.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10%	18.00-30.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长期应收款，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

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确认为无形资产的 BOT、TOT 特许经营权项目在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

列入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是指特许经营合同中未约定基本水量，公司经营期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

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2.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6、合同资产

### 33.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了特许经营的污水处理厂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按以下原则确认预计负债：

投资类型	预计负债计提依据
污水处理厂项目	初始工程总投资的 1%
供水厂项目	初始设备总投资 3.5%

###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1）水环境解决方案收入

##### ①设计服务

根据合同的约定，在完成相关技术服务，并经对方验收合格，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为服务收入。

##### ②系统集成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的，无安装义务或安装工作不重要的，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并取得交接验收资料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附有安装义务的，在安装完毕并取得系统性能测试报告后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 ③建造安装

本公司对外提供工程建造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合同价款超出已完成的劳务进度，则将超出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工程建造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摊销计入损益。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关于 PPP 项目合同对对应收入的处理原则：

PPP 项目合同应当同时符合“双控制”特征：（1）政府方控制或管制集团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2）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PPP 合同项下通常包括建设、运营及移交活动。对于建设阶段，本公司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定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若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则相应地确认建造服务的合同收入及合同资产，其中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根据 PPP 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是否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确定的费用，分别确认无形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

### （2）水处理装备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的，无安装义务或安装工作不重要的，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并取得交接验收资料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附有安装义务的，在安装完毕并取得系统性能测试报告后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 （3）水务运营管理收入

对于 PPP、BOT、TOT、托管运营业务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①托管运营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后，在月底双方查表确认水流量，经过委托方月度运营考核确认后，按确定的水流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收入。

②PPP、BOT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根据协议约定，提供的相关运营服务或其他劳务服务。公司在完成相关服务后，经对方验收合格，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为运营和劳务服务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即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售后租回

#####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	无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2.5%、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1%、2%、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25.00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00
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2.50
临澧博兴水务有限公司	12.50
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	12.50
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	12.50
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2.50
清徐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2.50
赤峰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0
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2.50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2.50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0



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0
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12.50
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12.50
大冶博汇水务有限公司	0
大冶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0
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2.50
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2.50
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12.50
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0
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0
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2.50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所得税优惠及批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认定本公司、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00% 执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等规定，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二水务有限公司、临澧博兴水务有限公司、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清徐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赤峰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大冶博创水务有限公司、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大冶博汇水务有限公司享受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自从事环境保护项目（污水处理）的所得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2) 增值税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规定，子公司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

司、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永兴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大冶博创水务有限公司、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普宁博华水务有限公司、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二水务有限公司及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劳务自 2015 年 7 月 1 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00%。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 年】第 87 号）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二水务有限公司、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00%，抵减应纳税额；永兴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00%，抵减应纳税额。

### （3）附加税优惠及文件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有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政策的通知》（【2018】80 号）规定，子公司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临澧博兴水务有限公司、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二水务有限公司、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普宁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大冶博创水务有限公司，实行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的纳税人，允许其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征）依据中扣除退还的增值税税额。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39,911,778.32	166,007,006.37
其他货币资金	378,436,961.23	23,383,958.00
合计	518,348,739.55	189,390,964.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受限金额为 94,774,442.51 元，均为本公司涉诉冻结资金。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受限金额为 378,436,961.23 元，其中重整管理人账户金额为 370,128,954.23 元，剩余 8,308,007.00 元均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投标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

(3) 使用权受限的资产详见附注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272,181.50	28,901,756.81
其中：		
AquaporinA-S	19,272,181.50	28,901,756.81
理财产品	11,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0,272,181.50	28,901,756.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822,971.5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822,971.5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34,246,526.20
1 年以内小计	734,246,526.20
1 至 2 年	329,872,180.59
2 至 3 年	218,362,154.7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6,942,008.72
4 至 5 年	104,150,846.06
5 年以上	98,480,156.26
合计	1,552,053,872.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1,358,722.87	16.84	261,358,722.87	100.00		15,358,413.83	1.00	15,358,413.8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0,695,149.69	83.16	292,158,660.22	22.64	998,536,489.47	1,526,492,869.55	99.00	423,434,773.42	27.74	1,103,058,096.13
其中：										
账龄组合	1,290,695,149.69	83.16	292,158,660.22	22.64	998,536,489.47	1,526,492,869.55	99.00	423,434,773.42	27.74	1,103,058,096.13
合计	1,552,053,872.56	/	553,517,383.09	/	998,536,489.47	1,541,851,283.38	/	438,793,187.25	/	1,103,058,096.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大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44,725,194.26	44,725,194.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城市副中心水环境治理项目总承包部	33,948,506.28	33,948,506.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冶市灵乡镇人民政府	28,264,461.62	28,264,461.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永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6,150,389.51	26,150,389.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湘阴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4,083,264.37	24,083,264.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冶市城建重点工程服务中心	19,027,263.69	19,027,263.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6,971,211.22	16,971,211.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荆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667,233.08	13,667,233.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吴忠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3,270,870.38	13,270,870.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冶市城建重点工程服务中心	10,192,418.64	10,192,418.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碧创环保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9,667,968.00	9,667,96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蒲城恒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896,687.00	4,896,68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4,703,681.00	4,703,68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兴百瑞技术有限公司	3,420,000.00	3,4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潜江市总口管理区	3,200,453.64	3,200,453.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99,627.59	2,499,627.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6,400.00	2,006,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663,092.59	663,092.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61,358,722.87	261,358,722.8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因业主单位注销或者法律诉讼、劳务纠纷等原因，预计在未来收款过程中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基于实际情况，综合评判，对以上应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4,565,581.05	36,363,658.55	5.82
1 至 2 年	238,011,858.77	28,488,954.50	11.97
2 至 3 年	178,422,874.86	37,658,081.68	21.11
3 至 4 年	65,048,487.69	31,099,252.17	47.81
4 至 5 年	99,254,159.06	73,156,525.06	73.71
5 年以上	85,392,188.26	85,392,188.26	100.00
合计	1,290,695,149.69	292,158,660.22	22.6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5,358,413.83	375,113,686.83		129,113,377.79		261,358,722.87
组合计提	423,434,773.42		131,257,895.01		18,218.19	292,158,660.22
合计	438,793,187.25	375,113,686.83	131,257,895.01	129,113,377.79	18,218.19	553,517,383.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3,110,828.0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活污水处理分公司	工程款	14,120,210.34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中清百益（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3,909,391.4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951,921.75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杭州高新（滨江）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431,957.0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湖南国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0,261,398.93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8,679,035.73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联邦制药（内蒙古）有限公司	工程款	8,218,477.9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赛鼎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7,747,207.89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临沂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760,000.0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5,574,308.5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工程款	5,140,000.0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合计	/	102,793,909.44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7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受理本公司重整，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2022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管理人向北京一中院提交了《关于申请处置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低效债权资产的报告》，申请及时处置本公司持有的 88 笔应收账款组成的低效债权资产（以下简称“低效债权资产包”）；2022 年 11 月 18 日，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复函》，北京一中院许可处置低效债权资产包。2022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管理人在北京一中院监督下，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就低效债权资产包与北京银海兴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成交价 9,000,000.00 元达成成交。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8,456,785.95	9.57	7,519,306.11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5,562,143.94	4.87	6,208,650.79

北京中电建博天渌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67,276,545.79	4.33	11,874,559.91
大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57,700,126.69	3.72	3,359,435.37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48,693,041.04	3.14	34,797,171.93
合计	397,688,643.41	25.63	63,759,124.11

其他说明  
无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资金紧张，为减少与债务人之间的法律纠纷，并有效地改善债权质量，经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同意后，与债权及债务人进行友好协商，进行债权转移，并与债权接收方签订不附带任何条件不可撤销的债权转移协议，并按《公司法》要求通知债务人，从而实现按账面金额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并未产生利得或损失。本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373,393,909.48 元。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236,000.00	1,403,125.00
合计	1,236,000.00	1,403,125.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或背书，管理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607,777.36	87.45	25,361,803.04	68.75
1 至 2 年	3,143,321.88	4.46	6,114,919.30	16.58
2 至 3 年	5,520,350.47	7.84	1,262,511.64	3.42
3 年以上	175,974.01	0.25	4,149,446.72	11.25
合计	70,447,423.72	100	36,888,680.70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相关工程价款正在协商结算中。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保山市辛街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会同县分公司	16,972,066.73	24.09
湖南省湘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358,170.97	21.80
福建省梁禹工程有限公司	9,441,523.42	13.40
武汉安广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89,780.92	1.55
陕西万福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1,005,021.49	1.43
合计	43,866,563.53	62.2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43,268.94	1,543,268.94
其他应收款	75,901,026.76	157,801,778.79
合计	77,444,295.70	159,345,047.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营企业	1,543,268.94	1,543,268.94
合计	1,543,268.94	1,543,268.94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804,259.85
1 年以内小计	30,804,259.85
1 至 2 年	62,348,040.66
2 至 3 年	10,444,497.4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8,954,027.02
4 至 5 年	7,011,270.57
5 年以上	8,974,505.50
合计	178,536,601.09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7,431,837.41	80,422,799.37
资产、股权转让款	40,294,287.93	73,603,821.91
往来款	12,840,918.09	27,729,484.25
押金及备用金	7,372,442.86	1,996,003.10
其他	597,114.80	414,033.46
合计	178,536,601.09	184,166,142.09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9,301,326.30		7,063,037.00	26,364,363.30
2022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48,673.53		75,622,537.50	76,271,211.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19,949,999.83		82,685,574.50	102,635,574.3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针对因项目停工致使业主提取的大额项目保函保证金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大幅增加。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单项计提	7,063,037.00	75,622,537.50				82,685,574.50
账龄组合	19,301,326.30	648,673.53				19,949,999.83
合计	26,364,363.30	76,271,211.03				102,635,574.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商河县水务局	保证金	50,000,000.00	3-4 年	28.01	50,000,000.00
吴忠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款	20,430,587.93	1 至 2 年	11.44	1,132,580.68
昭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20,000,000.00	1 至 2 年	11.20	20,000,000.00
江西省华赣环境集团进贤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9,863,700.00	1 至 2 年	11.13	1,101,154.95
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往来款	10,600,000.00	1-2 年、2-3 年、3-4 年	5.94	1,711,785.47
合计	/	120,894,287.93	/	67.72	73,945,521.1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29,676.61		11,329,676.61	10,061,384.57		10,061,384.5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2,389.38		92,389.38	3,307,688.86	1,987,956.44	1,319,732.4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9,479,423.17		9,479,423.17	20,295,273.89		20,295,273.89
合计	20,901,489.16		20,901,489.16	33,664,347.32	1,987,956.44	31,676,390.8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987,956.44			1,987,956.4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987,956.44			1,987,956.4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确认收入未结算的金额	108,615,594.13	29,584,447.88	79,031,146.25	289,000,337.96	60,633,456.85	228,366,881.11
合计	108,615,594.13	29,584,447.88	79,031,146.25	289,000,337.96	60,633,456.85	228,366,881.11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账龄组合		31,049,008.97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31,049,008.97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如下：

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无。

②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	108,615,594.13	27.24	29,584,447.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5,939,462.37	116,783,299.90
合计	145,939,462.37	116,783,299.90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	182,878,300.68	270,871,155.47
预缴税费	2,605,496.81	4,238,499.18
合计	185,483,797.49	275,109,654.6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							
未实现融资 收益							
分期收款销 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 供劳务							
BT 项目投 资款	34,120,765.11	7,874,500.00	26,246,265.11	27,755,213.28		27,755,213.28	4.62%
BOT 特许经 营权	1,430,694,727.08	88,151,838.74	1,342,542,888.34	1,497,441,650.97	12,250,439.35	1,485,191,211.62	3.15%- 22.43%
合计	1,464,815,492.19	96,026,338.74	1,368,789,153.45	1,525,196,864.25	12,250,439.35	1,512,946,424.90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 额	12,250,439.35			12,250,439.35
2022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603,101.99		58,172,797.40	83,775,899.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37,853,541.34		58,172,797.40	96,026,338.7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18,379,592.45			-1,985,402.36						16,394,190.09
北京中电建博天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74,780,775.49	11,655,900.00		409,918.10		15,779,088.58				102,625,682.17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058,864.86									4,058,864.86
邹城中电建博天圣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220,553.62			-158,855.67						9,061,697.95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8,673,617.46			-49,970.48						58,623,646.98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10,373,842.26			188,355.90						10,562,198.16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88,580.62			-18,934.04						9,269,646.58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5,946,306.55			45,908.58						25,992,215.13	
宜宾博原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417,838.47			135,039.94						5,552,878.41	
中交二航博天(中山)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93,425.03			6,928.20						900,353.23	
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	39,000,770.74	1,933,761.61		623,413.80						41,557,946.15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12,421,552.78	38,000,000.00		-8,848,008.75						41,573,544.03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118,340,432.97									118,340,432.97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500,000.00		546,287.32		-845,190.17			8,281,733.75	57,482,830.90	
小计	386,796,153.30	101,089,661.61		-9,105,319.46		14,933,898.41			8,281,733.75	501,996,127.61	
合计	386,796,153.30	101,089,661.61		-9,105,319.46		14,933,898.41			8,281,733.75	501,996,127.61	

其他说明

无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漳州市展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株洲中交二航局环保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39,610,000.00	39,610,000.00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819,850.13	125,039,426.0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819,850.13	125,039,42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125,104,302.52	23,666,565.75	22,151,794.67	12,547,898.07	183,470,56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49,708.72		708,037.66	757,746.38
(1) 购置		49,708.72		708,037.66	757,746.3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104,302.52	10,353,375.65	2,605,531.15	3,710,799.59	141,774,008.91
(1) 处置或报废					
合并范围减少				6,060.00	6,060.00
其他	125,104,302.52	10,353,375.65	2,605,531.15	3,704,739.59	141,767,948.91
4. 期末余额		13,362,898.82	19,546,263.52	9,545,136.14	42,454,298.48
<b>二、累计折旧</b>					
1. 期初余额	23,466,724.05	8,672,512.41	17,013,344.43	9,278,554.12	58,431,135.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6,663.17	4,558,791.29	2,290,595.68	746,175.81	10,122,225.95
(1) 计提	2,526,663.17	4,558,791.29	2,290,595.68	746,175.81	10,122,225.95
3. 本期减少金额	25,993,387.22	4,497,630.00	2,231,256.18	3,196,639.21	35,918,912.61
(1) 处置或报废					
合并范围减少				3,799.50	3,799.50
其他	25,993,387.22	4,497,630.00	2,231,256.18	3,192,839.71	35,915,113.11
4. 期末余额		8,733,673.70	17,072,683.93	6,828,090.72	32,634,448.35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29,225.12	2,473,579.59	2,717,045.42	9,819,850.13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637,578.47	14,994,053.34	5,138,450.24	3,269,343.95	125,039,426.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0	0
工程物资		
合计	0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密云水通蛋白膜项目	1,892,788.29	1,892,788.29				
合计	1,892,788.29	1,892,788.2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293,090.94	75,293,090.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7,091.37	1,357,091.37
办公楼租赁	1,357,091.37	1,357,091.37
3. 本期减少金额	20,488,402.31	20,488,402.31
办公楼租赁	20,488,402.31	20,488,402.31

4. 期末余额	56,161,780.00	56,161,780.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355,611.84	15,355,611.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26,351.94	14,426,351.94
(1) 计提	14,426,351.94	14,426,351.94
3. 本期减少金额	4,869,525.38	4,869,525.38
(1) 处置	4,869,525.38	4,869,525.38
4. 期末余额	24,912,438.40	24,912,438.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249,341.60	31,249,341.60
2. 期初账面价值	59,937,479.10	59,937,479.10

其他说明：

无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殊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70,974.65	678,228.09		18,495,297.31	3,829,463,030.76	3,853,207,53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8,113.19			89,405,826.59	89,603,939.78
(1) 购置		198,113.19				198,113.1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89,405,826.59	89,405,826.59
3. 本期减少金额					372,224,215.34	372,224,215.34
(1) 处置						

其他					372,224,215.34	372,224,215.34
4. 期末余额	4,570,974.65	876,341.28		18,495,297.31	3,546,644,642.01	3,570,587,255.25
<b>二、累计摊销</b>						
1. 期初余额	815,560.25	678,228.09		10,197,211.00	453,930,922.76	465,621,922.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223.08	91,405.19		1,668,068.36	142,468,164.54	144,405,861.17
(1) 计提	178,223.08	91,405.19		1,668,068.36	142,468,164.54	144,405,861.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93,783.33	769,633.28		11,865,279.36	596,399,087.30	610,027,783.27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155,225,979.70	155,225,979.70
2. 本期增加金额					358,796,908.40	358,796,908.40
(1) 计提					358,796,908.40	358,796,908.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14,022,888.10	514,022,888.10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3,577,191.32	106,708.00		6,630,017.95	2,436,222,666.61	2,446,536,583.88
2. 期初账面价值	3,755,414.40			8,298,086.31	3,220,306,128.30	3,232,359,629.0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705,638.72					8,705,638.72
合计	8,705,638.72					8,705,638.7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490,486.75	4,080,685.99				8,571,172.74
合计	4,490,486.75	4,080,685.99				8,571,172.7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以子公司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资产作为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2023 年至 2027 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 14.03% 的折现率。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销售和毛利。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资产组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关键参数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2021 年	5.49%	12.18%	2027 年以后	0%	13.04%	14.03%	4,301.52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源地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生态水治理与修复服务、河道治理与提升服务。主要合作对象为各省市水环境治理职能部门及上市等大型公司，本年主要客户包括咸宁联合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安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对历史年度工程项目分析，每年新开拓的客户业务收入占当年业务比重及收入金额均在 50% 以上。2023 年预计新签合同额在 6000 万以上。2023-2027 预测参照行业按照一定水平增长进行预测，低于行业平均的复合增长率。

水源地公司 2021 年、2022 年毛利率分别为 43.56%、38.41%，通过分析历史数据，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参照历史平均毛利率水平综合预测未来年度毛利率为 40.84%。

水源地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房租物业、中介机构费用等。2021 年、2022 年公司费用率分别为 32.44%、57.07%，2022 年费用率较高主要是因为近几年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在手订单增长不足，导致 2022 年营业收入较少，但 2022 年费用较 2021 年下降 13.71%。未来，公司预计新签合同将得到恢复。未来考虑现有员工满足需求，未来按照 5% 预测工资的增长。根据实际情况并结合未来发展规划预测未来费用率为 26.78-29.48%。

公司采用到期日大于或等于 10 年的长期国债平均到期收益率确定无风险报酬率为 3.89%。采用沪深 300 全收益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数据以及中国国家风险溢价补偿率计算得出市场风险溢价率为 6.83%。根据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确定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值为 0.6364。平均考虑到评估咨询对象在公司的融资条件、资本流动性以及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公司未来资本债务结果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性个体风险，设公司特性风险调整系数为 5.0%。债务资本成本的计算选取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 年期贷款利率。综合以上因素，计算出所得税税前折现率为 14.03%。

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35.02	106.49	1,428.53	857.12	449.05	408.07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五条规定，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经初步减值测试，部分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未来可回收金额低于其包含商誉的账面价值，判断发生了商誉减值，按照其未来可回收金额与其包含商誉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分配资产组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及相关减值准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成本	减值准备	净额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705,638.72	8,571,172.74	134,465.98
合计	8,705,638.72	8,571,172.74	134,465.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委托运营资产大修理	16,811,164.85	5,605,333.55	16,730,393.31		5,686,105.09
租入办公室装修费	68,888.13	1,279,124.94	1,309,227.30		38,785.77
财产保险	19,729.93	75,178.35	87,361.10		7,547.18
合计	16,899,782.91	6,959,636.84	18,126,981.71		5,732,438.0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883,131.05	8,557,526.52	30,038,588.77	7,509,647.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7,418,579.00	2,612,786.85		
信用减值损失	16,482,167.68	2,843,605.06	22,574,011.71	4,070,372.86
合计	68,783,877.73	14,013,918.43	52,612,600.48	11,580,020.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728,522,078.02	2,074,885,782.92
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2,043,866,510.40	962,451,084.12
合计	4,772,388,588.42	3,037,336,867.0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8,978,936.58	
2023 年	70,279,734.70	71,380,564.53	
2024 年	85,948,027.51	124,560,168.31	
2025 年	80,143,919.21	140,631,319.37	
2026 年	142,365,041.67	294,784,173.06	
2027 年	121,132,546.89		
2028 年	297,814,992.83	297,814,992.83	
2029 年	389,928,655.09	389,928,655.09	
2030 年	69,065,949.09	69,065,949.09	
2031 年	667,741,024.06	667,741,024.06	
2032 年	804,102,186.97		



合计	2,728,522,078.02	2,074,885,782.92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在建 PPP 项目	2,216,387,685.46	810,628,205.23	1,405,759,480.23	2,271,917,193.74	435,908,448.65	1,836,008,745.09
预付购建长期资产款	50,106,274.36		50,106,274.36	57,980,080.62		57,980,080.62
长期保证金	3,840,000.00		3,840,000.00	13,320,000.00		13,320,000.00
合计	2,270,333,959.82	810,628,205.23	1,459,705,754.59	2,343,217,274.36	435,908,448.65	1,907,308,825.71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75,390,000.00
抵押借款		37,8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309,095,405.89
信用借款	3,000,000.00	19,689,768.79
合计	53,000,000.00	1,341,975,174.6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50,000,000.00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	40,000,000.00	5.02	2020-7-3	7.53
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	10,000,000.00	5.02	2020-7-10	7.53
合计	50,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77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77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1,336,573,059.69	2,709,834,157.51
材料药剂款	103,909,231.28	115,904,984.99
合计	1,440,482,290.97	2,825,739,142.5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736,453.07	尚未办理结算
湖南中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4,260,954.13	尚未办理结算
江苏富瀛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49,045,744.81	尚未办理结算
利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1,889,124.14	尚未办理结算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450,825.13	尚未办理结算
合计	290,383,101.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及服务费	53,195,358.3	42,220,271.6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确认收入的项目款	72,592,300.95	50,301,241.43
合计	125,787,659.25	92,521,513.08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677,448.36	122,577,521.44	135,247,065.48	60,007,904.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48,163.26	13,618,274.93	12,861,474.12	3,004,964.07
三、辞退福利	75,261.30	184,485.18	90,024.71	169,721.7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5,000,872.92	136,380,281.55	148,198,564.31	63,182,590.16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793,075.86	101,782,815.88	114,961,180.62	30,614,711.12
二、职工福利费	142,560.00	287,693.15	430,253.15	
三、社会保险费	2,347,161.99	8,414,228.00	7,756,820.81	3,004,569.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79,907.76	7,985,754.22	7,348,670.45	2,616,991.53
工伤保险费	180,290.69	403,176.71	321,904.22	261,563.18
生育保险费	186,963.54	25,297.07	86,246.14	126,014.47
四、住房公积金	1,421,353.85	8,855,823.55	8,363,346.69	1,913,830.7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973,296.66	3,236,960.86	3,735,464.21	24,474,793.3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2,677,448.36	122,577,521.44	135,247,065.48	60,007,904.32
----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95,197.49	13,162,865.77	12,439,935.87	2,718,127.39
2、失业保险费	252,965.77	455,409.16	421,538.25	286,836.6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248,163.26	13,618,274.93	12,861,474.12	3,004,964.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按照员工工作所在地规定，养老保险按员工基本工资的24%，失业保险按员工基本工资的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930,901.70	83,212,878.7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862,953.57	14,403,382.79
个人所得税	91,375.55	320,638.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28,400.35	13,592,917.43
教育费附加	7,725,104.51	9,274,877.55
土地使用税	6,328,719.76	5,136,242.98
房产税	768,489.82	566,570.61
印花税	14,020.26	15,060.43
车船使用税	6,863.35	122,206.60
合计	116,156,828.87	126,644,775.15

其他说明：

无

###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4,019,820.19	255,125,722.47
应付股利	4,112,027.70	19,208,732.43
其他应付款	1,384,430,974.01	1,156,905,613.74
合计	1,402,562,821.90	1,431,240,068.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利息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631,784.27	24,690,020.75
企业债券利息		39,635,907.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388,035.92	190,799,794.7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4,019,820.19	255,125,722.4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	10,388,035.92	资金紧张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迈县支行	3,631,784.27	资金紧张
合计	14,019,820.1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112,027.70	19,208,732.4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4,112,027.70	19,208,732.4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银行类借款	82,862,121.46	352,332,478.37
资产回购款	552,226,153.86	
应付租赁款	148,430,470.45	5,634,528.00
担保公司代付债券	117,125,065.76	325,411,413.11
应付股权款	94,959,369.11	
重组中介款	54,000,000.00	
保证金	59,658,158.93	258,327,170.56
融资租赁罚息违约金	114,077,219.86	72,933,504.07
代扣社保公积金	4,803,942.74	4,179,137.71
往来款及其他	156,288,471.84	138,087,381.92
合计	1,384,430,974.01	1,156,905,613.74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3,822,041.53	资金紧张
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55,137,036.65	根据重整计划未到支付节点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40,786,136.48	根据重整计划未到支付节点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8,063,812.50	根据重整计划未到支付节点
合计	247,809,027.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5,363,219.29	194,854,568.88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98,900,101.49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1,600,815.32	280,661,329.1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334,653.82	18,737,316.31
合计	437,298,688.43	793,153,315.81

其他说明：

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5,942,393.35	8,261,870.05
合计	5,942,393.35	8,261,870.0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32,442,092.79	2,087,051,641.82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16,310,176.43
信用借款		
合计	1,832,442,092.79	2,403,361,818.2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利率为 4.545%至 6.615%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私募债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私募债	100.00	2017.12.19	5 年	300,000,000.00	298,900,101.49			1,099,898.51	3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					-298,900,101.49					
合计	/	/	/	300,000,000.00				1,099,898.51	30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22,270,603.51	49,138,030.89
合计	22,270,603.51	49,138,030.89

其他说明：

无

####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9,228,986.7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09,228,986.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109,228,986.76

其他说明：

无

#### 专项应付款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7,215,136.13	
应付退货款			
其他			
特许经营期维护费	77,325,529.18	101,707,971.61	BOT\TOT 项目资产在特许经营期内的后续维护及大修费
违约金及罚息	26,122,796.20	13,215,642.53	
合计	103,448,325.38	122,138,750.2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2,431,689.12	10,478,113.00	16,427,529.35	496,482,272.77	
合计	502,431,689.12	10,478,113.00	16,427,529.35	496,482,272.7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冶市乡镇（东风农场、金山店、殷祖、刘仁八、大箕铺）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112,785,000.00					112,785,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管网的配套专项资金补助	69,485,057.52			2,452,413.72		67,032,643.80	与资产相关
大冶市金湖生态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67,631,886.75	1,978,113.00				69,609,999.75	与资产相关
大冶市乡镇（陈贵、灵乡）污水处理工程补助	65,573,626.13			2,799,999.96		62,773,626.17	与资产相关
商河县生态水系综合治理 PPP 项目补助	56,240,000.00					56,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乡镇污水治理	52,602,335.70			2,977,490.76		49,624,844.94	与资产相关
赤峰松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22,133,333.45			799,999.92		21,333,333.53	与资产相关
永兴县城南高新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17,849,999.92			2,975,000.04		14,874,999.88	与资产相关
吴忠市污水处理厂建设投资补助	14,237,939.21			711,927.96		13,526,011.25	与资产相关
永兴县两新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11,730,000.00	8,500,000.00		2,549,583.25		17,680,416.75	与资产相关
永兴县太和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及其附属工程项目	6,243,706.91			223,655.16		6,020,051.75	与资产相关
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项目	4,177,351.70			353,015.90		3,824,335.80	与资产相关

黄金山工业新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投融资模式转向改造	1,145,901.71			59,016.36		1,086,885.35	与资产相关
唐河污水库及雄安新区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	405,361.33				405,361.33		与收益相关
自动力生物转筒反应器成套设备研发项目	167,188.71			116,064.91		51,123.80	与资产相关
总磷在线分析仪（环保设备）补贴	23,000.08			4,000.08		19,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7,784,056.00			550,711,745.00		550,711,745.00	968,495,801.00

其他说明：

根据司法重整方案，按每 10 股转增 13.26764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550,711,745 股。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4,513,656.36	782,012,029.95		1,346,525,686.31
其他资本公积	39,178,519.59	14,933,898.41		54,112,418.00
合计	603,692,175.95	796,945,928.36		1,400,638,104.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根据司法重整方案，接受投资人投资款及债权人债转股，导致资本公积大幅增加。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23,334,156.64		6,005,397.42	17,328,759.22
债务重组留存股		133,063,484.00		133,063,484.00
合计	23,334,156.64	133,063,484.00	6,005,397.42	150,392,243.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减少为公司支付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2、本期增加主要是公司进行司法重整，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50,711,745 股，其中 160,000,000 股用于引进投资人，390,711,745 用于清偿各类债务。截止到 2022 年年底，已使用 257,648,261 股，剩余 133,063,484 暂时留存企业。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7,492.82	140,614.36				140,614.36		-516,878.4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7,492.82	140,614.36				140,614.36		-516,878.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7,492.82	140,614.36				140,614.36		-516,878.4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523,865.22			41,523,865.2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1,523,865.22			41,523,865.2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87,080,910.39	-531,389,369.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40,643,198.2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87,080,910.39	-972,032,567.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7,113,517.51	-1,215,048,342.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9,967,392.88	-2,187,080,910.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注：因上期已将前期差错更正数据调整，导致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已为调整后数据，因此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为 0。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4,092,831.69	873,298,817.00	1,143,927,396.26	1,539,006,429.36
其他业务	4,463,366.73	2,730,850.28	3,613,984.75	2,407,959.67
合计	668,556,198.42	876,029,667.28	1,147,541,381.01	1,541,414,389.03

##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6,855.62		114,754.1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46.34		361.4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67	/	0.31	/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46.34		361.40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b>446.34</b>		<b>361.40</b>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6,409.28		114,392.74	

###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1-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西北	222,248,254.56	222,248,254.56
华中	152,640,000.23	152,640,000.23
华东	93,043,859.71	93,043,859.71
华南	29,678,773.84	29,678,773.84
其他	170,945,310.08	170,945,310.0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城市水环境	365,075,756.83	365,075,756.83
工业水系统	299,898,429.35	299,898,429.35
其他	3,582,012.24	3,582,012.24
合同类型		
水环境解决方案	102,004,694.35	102,004,694.35
水务运营管理	546,991,556.51	546,991,556.51
其他	19,559,947.56	19,559,947.5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668,556,198.42	668,556,198.4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五、38、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3,763.69 元，其中：

20,130.32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26,481.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17,152.3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336.62	920,928.31
教育费附加	140,900.24	600,147.65
资源税		
房产税	995,422.92	623,112.56
土地使用税	2,056,212.52	2,883,431.85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91,549.34	1,107,481.19
其他	380,022.32	567,234.79
合计	4,243,443.96	6,702,336.35

其他说明：

无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保维护费	2,157,489.39	20,341,222.83
咨询服务费	2,109,644.86	976,525.35
工资及社保等	1,630,917.65	7,448,956.09
业务招待费	454,388.81	652,778.70
差旅交通费	443,163.60	1,038,774.72
其他	27,131.78	721,452.91
合计	6,822,736.09	31,179,710.60

其他说明：

无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	96,428,328.44	24,001,112.31
工资及社保等	59,169,166.25	65,656,843.66
折旧及摊销费	21,283,172.17	25,416,639.32
房租物业装修费	7,455,115.22	16,130,085.60
业务招待费	2,656,367.44	2,848,967.48
差旅交通费	2,174,054.39	3,032,929.78
办公会议费	905,542.24	1,056,802.39
其他	11,140,785.34	3,808,632.23

合计	201,212,531.49	141,952,012.77
----	----------------	----------------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75,910.32	29,205,859.37
直接投入	2,721,132.92	7,236,132.53
折旧及摊销	680,008.31	983,561.76
业务招待费	556,147.30	11,888.00
其他	52,628.74	861,683.32
合计	19,085,827.59	38,299,124.98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75,738,318.46	453,572,653.13
利息收入	-88,403,488.47	-144,677,844.07
汇兑损失	-566.10	846.71
其他支出	10,610,082.60	3,444,882.68
合计	397,944,346.49	312,340,538.45

其他说明：

无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OT 运营补贴	15,902,103.03	23,455,897.31
政府补助	8,163,234.72	1,851,632.80
增值税返还	1,240,078.76	2,268,627.20
个税返还	389,590.28	352,718.59
合计	25,695,006.79	27,928,875.90

其他说明：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与资产相关:</b>		
自动力生物转筒反应器成套设备研发项目	116,064.91	116,064.91
总磷在线分析仪（环保设备）补贴	4,000.08	3,999.96
<b>与收益相关:</b>		
运营人员工资及碳源费补贴	6,254,025.55	
自治区升规工业企业奖励	900,000.00	300,000.00
杨浦区财政局项目扶持资金	300,000.00	
稳岗补贴	272,895.98	285,884.18
税收返还	200,224.30	16,005.05
杨浦财政局补助款（高新企业）	50,000.00	
中共上海市杨浦区委组织部专项纾困经费	36,000.00	
上海市杨浦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专项补贴款	20,000.00	
上海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残疾人超额比例奖励	10,023.90	3,512.70
2019年度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扶持资金（上海市国库中心）		505,000.00
城市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及水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研究补助		240,000.00
收双创小巨人项目补助款		250,000.00
商务局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资金		70,566.00
首都知识产权协会中关村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		32,600.00
促进社会投资增长奖		12,000.00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金		9,000.00
商务局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资金		7,000.00
<b>合计</b>	<b>8,163,234.72</b>	<b>1,851,632.80</b>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05,319.46	-8,907,325.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255,674.8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3,365,048,796.57	2,993,011.15

处置金融资产收益	-34,997,450.25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416,630.75	742,601.10
丧失重大影响权利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9,890,439.30
合计	3,321,362,657.61	17,463,051.11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进行司法重整，产生大额债务重组收益。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29,575.31	-15,572,673.1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629,575.31	-15,572,673.19

其他说明：

无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3,855,791.82	-86,844,794.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6,271,211.03	8,416,286.4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83,775,899.39	-10,943,313.9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03,902,902.24	-89,371,822.46

其他说明：

无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87,956.4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58,796,908.40	167,180,107.54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4,080,685.99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1,049,008.97	10,441,664.52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74,719,756.58	-343,605,415.28
合计	-704,560,385.56	-165,983,643.22

其他说明：

无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155,902.32	-8,700,464.84
无形资产处置		1,622,517.58
合计	155,902.32	-7,077,947.26

其他说明：

无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50,000.00	34,518.26

其他	141,346.51	285,183.20	141,346.51
合计	141,346.51	535,183.20	175,864.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协会院士站补助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84,942.05	4,717,250.97	884,942.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84,942.05	4,717,250.97	884,942.0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违约金及罚息	12,878,758.34	22,959,492.10	12,878,758.34
罚款及滞纳金	528,328.66	1,631,156.57	528,328.66
其他	160,072.04	632,215.19	160,072.04
合计	14,452,101.09	29,990,114.83	14,452,101.09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56,595.55	12,765,428.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33,898.39	85,151,870.33
合计	7,890,493.94	97,917,298.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78,027,594.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6,704,139.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410,770.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6,765.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88,428,829.6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9,428.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91,073.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6,703,317.3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52,483.42
所得税费用	7,890,493.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9,772,326.23	71,035,799.22
政府补助	18,641,347.72	67,051,672.51
往来款及备用金	8,743,000.11	30,639,289.15
冻结银行存款	4,135,619.49	
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	793,784.83	1,660,243.16
代收代付款	357,233.45	3,206,684.63
其他	3,983,757.12	2,593,034.61
合计	56,427,068.95	176,186,723.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房租物业费	12,405,383.18	4,586,885.43
往来款及备用金	10,077,900.73	29,084,797.94
中介、咨询服务费	11,579,829.13	856,987.81
办公会议费	3,308,725.01	397,680.57
保证金	3,283,873.00	17,034,782.37
业务招待费	2,995,813.39	2,081,722.10
差旅交通费	1,855,982.40	1,323,671.71
冻结银行存款		2,957,098.53
其他	24,273,349.05	20,012,041.85
合计	69,780,855.89	78,335,668.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减少的现金净额	113,761.67	210,275,150.04
合计	113,761.67	210,275,150.0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借款	1,229,440.50	20,090,000.00
合计	1,229,440.50	20,09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组受限资金	370,128,954.23	
其他借款	59,550,298.91	49,305,099.36
融资租赁租金	35,755,541.90	55,800,360.99



融资担保费	5,184,268.32	18,794,503.66
限制性股票回购		5,495,315.98
合计	470,619,063.36	129,395,279.9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370,137,100.61	-1,284,333,120.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4,560,385.56	165,983,643.22
信用减值损失	403,902,902.24	89,371,822.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22,225.95	14,701,886.5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426,351.94	15,700,922.68
无形资产摊销	144,405,861.17	134,853,542.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126,981.71	21,379,126.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902.32	7,077,947.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4,942.05	4,717,250.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29,575.31	15,572,673.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8,355,551.61	309,374,482.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1,362,657.61	-17,463,05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3,898.39	86,041,274.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9,404.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62,858.16	269,908,200.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244,987.83	-30,910,161.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6,859,818.98	580,380,071.90
其他		5,313,69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67,084.80	386,780,804.31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137,335.81	78,672,893.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8,672,893.37	351,973,812.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35,557.56	-273,300,919.20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3,761.6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3,761.67

其他说明：

无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137,335.81	78,672,893.3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137,335.81	78,672,893.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37,335.81	78,672,893.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3,211,403.74	银行承兑汇票、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及投标保函保证金、冻结银行存款、重整账户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06,708.00	融资质押
应收账款	310,938,755.28	融资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	1,350,883,059.32	融资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340,340,531.04	融资质押
污水处理服务费收费权益以及监管账户		融资质押
合计	2,475,480,457.38	/

其他说明：

#### (1) 受限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明细

项目	受限股权比例 (%)
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8.33
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博天(昭平)生态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94.90
博天工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8.52
博天环境(济南)生态有限公司	82.52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50.98
博天装备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4.45
博冶(澄迈)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90.00
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大冶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85.00
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85.00
大冶博汇水务有限公司	61.90
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4.28
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85.00
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85.00
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51.00
黄石市博浩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临澧博兴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项目	受限股权比例 (%)
普宁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清徐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二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1.00
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0.00
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原平市博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原平市博兴供水有限公司	100.00
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喀什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博川环境（北京）有限公司	14.45
雷州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26.93
宁夏博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石嘴山通用博天环保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 无形资产为专利黑麦草-高效微生物联合修复石油污染盐碱土壤的方法、一种挥发性有机物和汞复合污染土壤治理的方法。

### (3) 受限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项目	受限比例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3.91
宜宾博原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100.00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8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北京中电建博天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0.00

### (4) 污水处理服务费收费权益以及监管账户明细

公司	项目
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榆林红墩污水处理项目
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汝州第三水厂 PPP 项目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吴忠市水环境治理项目
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银川市西夏区镇北堡镇自来水厂、污水厂项目
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大同御东污水处理厂项目
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灵宝第三污水处理系统
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市乡镇（陈贵、灵乡、灵成工业园）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公司	项目
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市城西北工业废水处理项目
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石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永兴县城南高新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永兴县两新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原平市博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原平市循环经济示范区污水处理系统
原平市博兴供水有限公司	原平市循环经济示范区供水系统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项目
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肇庆市鼎湖区九坑河饮用水水源地综合整治项目
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市工业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工程
博冶（澄迈）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澄迈县大塘河左岸下游河口段综合整治工程、澄迈县海仔河中下游河段综合整治工程
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	大同市御东污水处理厂改扩建（二期）PPP 项目
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利川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在建项目
普宁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普宁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项目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能源 OM 委托运营权
会同博元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会同县、坪村高速公路连接线及双拥路提质改造工程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5,124.47	\	262,329.69
其中：美元	36,971.18	6.9646	257,489.48
欧元	33.02	7.4429	245.10
港币	715.27	0.8933	638.95
新台币	17,405.00	0.2273	3,956.16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永兴县两新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	8,500,000.00	递延收益	
大冶市金湖生态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1,978,113.00	递延收益	
个税返还	389,590.28	其他收益	389,590.28
残疾人超额比例奖励	10,023.90	其他收益	10,023.90
税收返还	582,092.33	其他收益	582,092.33
上海市杨浦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专项补贴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中共上海市杨浦区委组织部专项纾困经费	36,000.00		36,000.00
稳岗补贴	272,895.98	其他收益	272,895.98
杨浦区财政局项目扶持资金	350,000.00		350,000.00
经信局进规奖励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运营工资及碳源费补贴	6,254,025.55	其他收益	6,254,025.55

注：列示为本期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原因
唐河污水库及雄安新区地下水污染防控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	405,361.33	研发项目终止

其他说明：

无

###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	转让	2022-11-30	司法判决及治理结构变更		25%	5,778.17	5,778.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博天工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水污染治理	100		出资设立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销售设备	100		出资设立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咨询管理	100		出资设立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咨询管理	100		出资设立
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与试验开发	100		出资设立
博天环境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水环境服务	100		出资设立
新疆博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水处理工程建筑	100		出资设立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永兴	永兴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80		出资设立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临沂	临沂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100		出资设立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吴忠	吴忠	环境治理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维护	51		出资设立
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无	80		出资设立
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肇庆	肇庆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51		出资设立
喀什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疏勒	疏勒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100		出资设立
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100		出资设立
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潜江	潜江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100		出资设立
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85		出资设立
博冶(澄迈)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	90		出资设立

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85		出资设立
北京博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经济贸易咨询	100		出资设立
博天（昭平）生态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昭平	昭平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	94.9		出资设立
宁夏博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吴忠	吴忠	水处理技术、环境生态修复技术	80		出资设立
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	大同	大同	环保工程：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	100		出资设立
博天（莒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莒县	莒县	环境科技项目的研发，莒县青峰岭水库环境保护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维修	95		出资设立
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利川	利川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新建、改建、扩建及其运营和维护	58		出资设立
普宁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普宁	普宁	污水处理	100		出资设立
雷州博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雷州	雷州	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咨询、培训服务	63		出资设立
雷州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雷州	雷州	水污染治理	63		出资设立
博天环境（济南）生态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PPP 模式生态水系综合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	82.52		出资设立
大冶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85		出资设立
邵阳市博祥水务有限公司	邵阳	邵阳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	90		出资设立
黄石市博浩水务有限公司	黄石	黄石	对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运营、管理	90		出资设立
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石首	石首	城镇给排水、流域、河道项目的	100		出资设立

			投资、经营及设计管理			
博川环境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销售环保设备		100	出资设立
北京中环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中空纤维膜；技术开发咨询		98.33	出资设立
会同博元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流域综合治理		90	出资设立
上海水源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节能环保科技、水环境治理		60	购买
浙江水源地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承接岩土工程、环境工程		100	购买
安徽水源地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生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100	购买
天际战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出资设立
博华（黄石）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黄石	黄石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的投资管理		100	出资设立
安阳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安阳	安阳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的投资管理		100	出资设立
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大同	大同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的投资管理		100	出资设立
灵宝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灵宝	灵宝	污水处理、中水回用		100	出资设立
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85		出资设立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环保技术开发		50.98	出资设立
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榆林	榆林	污水处理和再生回用水的投资、管理和运营		50.98	出资设立
清徐县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50.98	出资设立
赤峰博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赤峰	赤峰	供水、污水、中水回收利用的投资、运营、管理		50.98	出资设立
汝州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汝州	汝州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0.98	出资设立
山西博兴原实业有限公司	忻州	忻州	企业管理；环保技术开发		50.98	出资设立
原平市博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原平	原平	污水和中水回用的运营、管理		50.98	出资设立
原平市博兴供水有限公司	原平	原平	生活饮用水、工业用水的供应		50.98	出资设立

石嘴山通用博天环保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石嘴山	石嘴山	环保产业投资		100	出资设立
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	石嘴山	石嘴山	污水处理厂的筑建		100	出资设立
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二水务有限公司	石嘴山	石嘴山	水处理、再生水利用		100	出资设立
临澧博兴水务有限公司	临澧	临澧	水污染治理		100	出资设立
博川环境（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	100		出资设立
博元生态产业（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水污染治理	100		出资设立
博天装备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		出资设立
大冶博汇水务有限公司	大冶	大冶	污水处理厂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85		出资设立
博天工业环境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从事环保科技、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空气净化设备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		出资设立
博微（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水污染治理	100		出资设立
博元生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水处理技术开发		100	出资设立
天际氢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		1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博川环境（北京）有限公司、博元生态产业（深圳）有限公司、博天装备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博学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博微（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博元生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天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仅注册，尚未出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	漳浦	漳浦	水污染治理	45		权益法
北京中电建博天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水污染治理	2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93%的股权，但做为合伙企业两个普通合伙人之一，对合伙企业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且在合伙企业重要投资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五名委员中占据两席，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的事项，经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审议通过方可生效，公司对合伙企业经营决策有重要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中电建博 天渤牛水环境 治理有限公司	漳浦中博水务 有限公司	北京中电建博 天渤牛水环境 治理有限公司	漳浦中博水务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816.95	4,474.93	8,178.69	4,503.08
非流动资产	98,635.67	27,156.13	93,017.55	21,279.00
资产合计	114,452.62	31,631.06	101,196.24	25,782.08
流动负债	21,424.03	2,173.16	13,668.83	1,872.93
非流动负债	59,786.21	19,543.28	61,044.96	14,748.95
负债合计	81,210.24	21,716.44	74,713.79	16,621.8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242.38	9,914.62	26,482.45	9,160.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 额	10,262.57	4,155.79	7,478.08	3,900.0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0,262.57	4,155.79	7,478.08	3,900.0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185.99	771.71	6,317.53	
净利润	151.82	138.54	625.65	42.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1.82	138.54	625.65	42.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b>合营企业:</b>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b>联营企业:</b>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781.25	15,467.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13.87	-1,078.7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13.87	-1,078.7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1、 市场风险

####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的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海外业务包括美元、欧元、港币、新台币项目结算，因此海外业务的结算存在外汇风险。此外，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基金、理财产品等金融工具等。本公司对合作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公司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本公司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上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流动负债金额为人民币 3,644,413,272.9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6,695,306,732.83 元)，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3,000,000.00				53,000,000.00
应付账款	657,685,830.00	340,028,139.56	420,688,412.33	22,079,909.08	1,440,482,290.97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195,363,219.29				195,363,219.29
长期借款	1,463,869,153.84		368,572,938.95		1,832,442,092.79
其他应付款	1,201,626,200.00	161,438,522.84	39,400,844.93	97,254.13	1,402,562,821.90
<b>合计</b>	<b>3,571,544,403.13</b>	<b>501,466,662.40</b>	<b>828,662,196.21</b>	<b>22,177,163.21</b>	<b>4,923,850,424.95</b>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272,181.50			30,272,181.5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9,272,181.50			19,272,181.50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理财产品	11,000,000.00			11,000,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10,000.00	39,61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30,272,181.50</b>		<b>39,610,000.00</b>	<b>69,882,181.50</b>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上存在公开报价的，根据证券交易市场期末收盘价为资产价值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上不存在公开报价的，其估值采用管理层自对手方处获取估值报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净资产价值、市场可比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不可观测输入值包括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流动性贴现、市净率等。

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不构成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无活跃市场报价的股权投资，期末公允价值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投资管理	2,045	15.31	15.3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笠钧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 在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中电建博天渤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邹城中电建博天圣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博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其他
博慧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许又志、王晓	公司股东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宜宾博原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材料				359,203.5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技术服务	95,101,371.43	102,851,884.99
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技术服务	71,578,839.50	70,050,592.06
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710,777.68	41,737,704.29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技术服务	939,684.64	537,914.38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18,079.14	367,844.84
株洲中交二航局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技术服务	265,700.59	62,457.20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22,743.26	
深圳市华浩淼水生态环境技术研究院	技术服务	113,207.55	

北京中电建博天灤牛水 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9,984,083.34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 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82,021.46	91,135.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40,000,000.00	2020-5-15	2039-12-12	否
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2021-10-13	2038-12-9	否
邹城中电建博天圣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62,300,000.00	2019-10-18	2051-8-27	否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99,200,000.00	2018-8-28	2038-8-27	否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2-12-14	未明确	否

注：本公司与葛洲坝集团生态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集团”）签订了泰兴市镇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PPP 项目联合体协议，本公司将持有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 25% 股权质押给葛洲坝集团，以确保联合体协议正常履行。质权 2022 年 12 月 14 日设立，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办理质押解除手续，质押合同失效：（1）项目公司融资到位后，同时政府的可行性缺口补助开始支付；（2）政府方与社会资本方及项目公司解除 PPP 合同。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骆涛	329,999,500.00	2021-6-18	2024-6-17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	320,000,000.00	2019-7-18	2022-7-17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窦维东、李璐、薛立勇、王少良、张蕾、高峰等七名自然人	300,000,000.00	2016-10-12	2021-10-12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	300,000,000.00	2017-12-19	2022-12-19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骆涛	260,000,000.00	2021-12-16	2022-12-15	否
赵笠钧	233,900,000.00	2019-1-17	2034-1-16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骆涛	209,067,041.81	2019-11-22	2020-6-9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钧天（宁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赵笠钧	200,000,000.00	2019-9-6	2022-9-6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	200,000,000.00	2017-12-26	2019-12-25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骆涛	200,000,000.00	2019-1-15	2022-4-16	否
赵笠钧	198,000,000.00	2019-1-18	2030-12-31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	170,000,000.00	2017-7-24	2021-7-28	否
赵笠钧	160,000,000.00	2018-11-8	2026-11-9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	154,000,000.00	2020-3-2	2020-12-1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骆涛	150,000,000.00	2019-8-16	2020-8-15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骆涛	80,000,000.00	2019-12-6	2020-11-26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骆涛	65,000,000.00	2020-7-15	2021-7-14	否
赵笠钧	50,000,000.00	2019-7-1	2021-6-30	否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笠钧	50,000,000.00	2019-5-22	2020-5-22	否

赵笠钧	38,000,000.00	2015-9-15	2025-3-14	否
赵笠钧、骆涛	19,000,000.00	2019-12-18	2021-12-1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担保所涉逾期的长短期借款事项均已参与公司司法重整债权申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债权人股票领受暂未完成，故认定该部分担保逾期事项担保义务尚未结束。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61,483,704.72	2021-11-01	2023-12-31	实际还款日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而定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4.85	983.5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8,456,785.95	7,519,306.11		
应收账款	北京中电建博天潮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67,276,545.79	11,874,559.91	87,917,854.99	9,452,831.28
应收账款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5,562,143.94	6,208,650.79	48,717,214.02	2,954,558.26
应收账款	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	38,313,658.63	2,297,299.47	6,599,712.68	400,253.50
应收账款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9,776,799.75	495,192.93	26,713,874.74	13,019,044.46



应收账款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24,049,833.58	2,687,886.35	489,537,089.70	29,689,009.91
应收账款	阜阳中电建博天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3,590,026.16	1,571,642.06	12,794,350.28	775,940.37
应收账款	邹城中电建博天圣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878,626.93	1,345,324.51	1,878,626.93	960,833.07
应收账款	宁波博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750,000.00	151,613.81	750,000.00	85,662.64
应收账款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360,000.00	257,803.62	360,000.00	151,521.29
其他应收款	许又志			6,500,000.00	434,215.36
其他应收款	王晓			3,500,000.00	233,808.27
其他应收款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22,172.22	400,000.00	7,614.05
其他应收款	博乐宝科技有限公司	6,382.00	728.82	9,798.00	654.53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1,500.00
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博慧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49,181.84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31,801.40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298.25	66,890.25
其他应付款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61,455,451.72	61,455,451.72
其他应付款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82,518.85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A、全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皖 11 民初 18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确认全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格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编号：WXSJ-201806-017）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解除；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格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连带支付全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图审延期违约金及逾期竣工违约金合计 550 万元；全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 2,514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2022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就上述一审判决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上诉请求判决被上诉人全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支付上诉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剩余工程款 714 万元及利息；请求改判上诉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需支付被上诉人全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违约金及逾期竣工违约金 550 万元；请求判决被上诉人全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承担本案一、二审诉讼费及上述人一审律师代理费。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B、湖南共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传票、民事起诉状、民事裁定书等资料，原告湖南省共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三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4,888,321.81 元。因第三人已由法院决定进入破产程序，原告作为案涉工程实际施工人员，请求判令被告将该未付工程款直接支付给原告。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在（2022）湘 0204 民初 1902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中裁定本案移交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处理。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2022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传票、民事起诉状、民事裁定书等资料，原告湖南省共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三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

款 8,729,984.75 元。因第三人已由法院决定进入破产程序，原告作为案涉工程实际施工人员，请求判令被告将该未付工程款直接支付给原告。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在（2022）湘 0204 民初 1900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中裁定本案移交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处理。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2022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传票、民事起诉状、民事裁定书等资料，原告湖南省共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三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诉讼请求判令被告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843,696.34 元。因第三人已由法院决定进入破产程序，原告作为案涉工程实际施工人员，请求判令被告将该未付工程款直接支付给原告。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在（2022）湘 0204 民初 1901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中裁定本案移交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处理。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2022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传票、民事起诉状、民事裁定书等资料，原告湖南省共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三人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509,189.54 元。因第三人已由法院决定进入破产程序，原告作为案涉工程实际施工人员，请求判令被告将该未付工程款直接支付给原告。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在（2022）湘 0204 民初 1903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中裁定本案移交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处理。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C、山西永鑫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2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安泽县人民法院传票、民事起诉状等资料，诉讼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签订的《山西永鑫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焦化废水零排放项目总承包合同》及其附件一《技术协议》；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已支付的部分工程款并赔偿给原告造成的经济损失约 1,000 万元（具体金额待司法鉴定后确定）；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 146.6469 万元；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案件受理费、鉴定费等全部诉讼费用。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②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 A、原平市金泉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山西博兴原实业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原平市人民法院传票、民事起诉状、证据等资料，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博兴原实业有限公司及原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原告工程款 5,470,229.51 元、利息 11,172,90 元（从 2019 年 2 月 3 日至 2022 年 9 月 2 日，年利率 5.7%），共计 6,587,519.51 元。从 2022 年 9 月 3 日开始，以欠付工程款 5,470,229.51 元为基数，以年利率 5.7% 计算利息，直至付清款期间的利息；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重大诉讼

##### 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A、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迈县支行

2023年3月9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博冶（澄迈）生态发展公司收到海南省澄迈县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传票及证据等资料，诉讼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澄迈县支行于2019年9月2日与被告博冶（澄迈）生态发展公司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判令被告博冶（澄迈）公司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88,442,908.86元；判令被告博冶（澄迈）生态发展公司向原告支付至全部款项清偿之日止的利息、复利（暂计至2023年1月30日，拖欠利息为3,918,910.14元、拖欠复利为63,719.00元；2023年1月31日至全部款项清偿之日止的利息、复利，按《贷款利率补充协议》约定的浮动利率计算，即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解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利率水平上浮0.54%，自实际提款之日起按6个月调整，分段计息）；确认原告对被告博冶（澄迈）生态发展公司的澄迈县城镇水环境综合整治（大塘河、海仔河）PPP项目合同项下应收账款权利以这家、拍卖、变卖等方式处分后所得价款在质押担保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确认原告对被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博冶（澄迈）生态发展有限公司的100%股权以折让、拍卖、变卖等方式处分后所得价款在抵押担保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判决被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第2、3项诉讼请求确定的债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B、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23年3月15日，本公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2021）京74民初938号民事判决书，判令被告博天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借款18,500万元，并支付截止2021年9月13日的罚息31,341,080.10元，2021年9月14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罚息（按《信托贷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判令博天环境公司给付徽商银行北京分行违约金200万元；判令博天环境公司给付徽商银行北京分行律师费50万元、保全费5,000元；判令汇金聚合公司、赵笠钧对第一项至第三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由博天环境公司、汇金聚合公司、赵笠钧承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②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A、 嘉兴市秀源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本公司收到嘉兴仲裁委员会（2020）嘉仲字第826号裁决书，裁决嘉兴市秀源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22,039,449.42元；博天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本裁决书送达之日十日内支付嘉兴市秀源水务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逾期竣工违约金 5,826,420.20 元及解除合同违约金 1,165,284.04 元，二项合计 6,991,704.24 元；博天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将涉案工程及工地移交给嘉兴市秀源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 B、天门市华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份，本公司之子公司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收到湖北省潜江市人民法院（2022）鄂 9005 民初 200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天门市华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6,276,034.43 元及利息（利息计算：以 6,276,034.43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21 年 8 月 3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62,804.00 元，由原告天门市华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担 7,072.00 元，被告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负担 55,732.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由原告天门市华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③ 买卖合同纠纷

#### A、山西雅仕兰工贸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人民法院（2022）晋 0215 民初 589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解除原告山西雅仕兰工贸有限公司、被告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之间的《药剂采购框架协议》；被告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十日内给付原告山西雅仕兰工贸有限公司货款 18,314,322.58 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65,843.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由被告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负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B、大同市五苑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传票及证据等资料，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货币人民币 10,039,412.80 元、被告给付原告以 10,039,412.80 元为基数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230,070.00 元；律师费 6 万元，共计 10,329,483.00 元；被告以 10,039,412.80 元为基数，按照 5.55%/年标准，给付从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至付清货款之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2023 年 2 月 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C、大同市华瑞化玻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人民法院（2022）晋 0215 民初 59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原告大同市华瑞化玻仪器有限责任公司、被告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之间的《药剂采购框架协议》；被告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大同市华瑞化玻仪器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5,930,427.51 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8,869.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由被告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负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2023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人民法院（2022）晋 0215 民初 60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原告大同市华瑞化玻仪器有限责任公司、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之间的《药剂采购框架协议》；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大同市华瑞化玻仪器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3,867,308.48 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8,869.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由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负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D、大同市泳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人民法院（2022）晋 0215 民初 49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大同博华水处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大同市泳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3,461,205.00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 55,895.00 元，合计 3,517,100.00 元；被告大同博华水处理有限公司以货款 3,461,205.0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5.55% 计算向原告大同市泳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损失（从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至实际清除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7,245.00 元，由被告大同博华水处理有限公司负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202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人民法院（2022）晋 0215 民初 49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大同市泳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3,675,760.00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 99,534.00 元，合计 3,775,294.00 元；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以货款 3,675,760.0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5.55% 计算向原告大同市泳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损失（从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至实际清除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8,103.00 元，由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负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E、大同市六久化工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人民法院（2022）晋 0215 民初 51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大同市六久化工有限公司货款 2,269,350.29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 60,193.00 元，合计 2,329,543.29 元；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以货款 2,269,350.29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5.55% 计算向原告大同市六久化工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损失（从 2022 年 8 月 2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2,477.00 元，由被告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负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2023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州区人民法院（2022）晋 0215 民初 51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大同博华水处理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大同市六久化工有限公司货款 3,972,822.43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 96,199.00 元，合计 4,069,021.43 元；被告大同博华水处理有限公司以货款 3,972,822.43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5.55% 计算向原告大同市六久化工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损失（从 2022 年 8 月 2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9,291.00 元，由被告大同博华水处理有限公司负担。该案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公司的项目中存在收入和成本差错问题，并影响至其他各报表科目。	公司近期组织的自查整改工作中发现公司 2017-2021 年财务报表存在会计差错情况，根据实际情况及证据进行调整。	应收账款	-419,294,145.87
		存货	-228,315.89
		合同资产	-21,337,341.77
		其他流动资产	-20,166,035.47
		长期股权投资	118,340,43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8,331,444.33
		应付账款	-358,269,670.33
		应交税费	-68,177,292.12
		盈余公积	-24,125,176.75
		未分配利润	-236,063,621.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0,188,797.93
		少数股东权益	55,618,910.02
		投资收益	-17,287,251.99
		信用减值损失	27,268,972.90
资产减值损失	239,460,920.42		
少数股东损益	44,863,064.28		

注：差错更正对公司报表各科目各年影响数，详见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债权人安徽子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申请裁定对公司实行重整，并同时申请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2022 年 4 月 21 日，北京一中院做出（2022）京 01 破申 134 号《决定书》，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京 01 破申 13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正式受理安徽子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

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京 01 破 28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进入重整计划执行程序。

经过公开招募和遴选，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海南每天新能源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组成的投资人联合体被确定为公司重整投资人，共引入 4.83 亿重整资金。

2022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已根据调整方案将股票登记至管理人指定证券账户、且重整资金已全部到位至管理人指定账户。2022 年 12 月 23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京 01 破 285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确认本公司已在管理人的监督下按照标准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并终结重整程序。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48,248,07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31%。累计质押的总股份数量为 146,584,247.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98.88%、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14%。

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6,931,90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75%。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16,931,907.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100.00%、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75%。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为实际控制人赵笠钧先生控制下的企业。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43,250,583.81
1 年以内小计	443,250,583.81
1 至 2 年	401,509,009.56
2 至 3 年	208,188,411.9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3,752,515.85
4 至 5 年	273,900,628.45
5 年以上	98,965,441.40
合计	1,549,566,591.0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6,030,531.67	7.49	116,030,531.67	100.00		13,352,013.83	0.68	13,352,013.8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3,536,059.33	92.51	192,491,615.48	13.43	1,241,044,443.85	1,943,838,357.32	99.32	361,232,859.71	18.58	1,582,605,497.61
其中：										
账龄组合	750,297,337.75	48.42	192,491,615.48	25.66	557,805,722.27	1,101,645,309.38	56.29	361,232,859.71	32.79	740,412,449.67
合并范围内	683,238,721.58	44.09			683,238,721.58	842,193,047.94	43.03			842,193,047.94
合计	1,549,566,591.00	/	308,522,147.15	/	1,241,044,443.85	1,957,190,371.15	/	374,584,873.54	/	1,582,605,497.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城市副中心水环境治理项目总承包部	33,948,506.28	33,948,506.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冶市灵乡镇人民政府	28,264,461.62	28,264,461.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湘阴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4,083,264.37	24,083,264.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6,971,211.22	16,971,211.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蒲城恒洁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896,687.00	4,896,68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4,703,681.00	4,703,68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99,627.59	2,499,627.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663,092.59	663,092.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6,030,531.67	116,030,531.6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1,314,605.49	14,740,519.04	5.06
1 至 2 年	142,463,688.01	14,631,020.76	10.27
2 至 3 年	126,627,700.02	22,349,789.05	17.65
3 至 4 年	52,457,006.81	24,476,439.38	46.66
4 至 5 年	74,073,196.11	52,932,705.94	71.46
5 年以上	63,361,141.31	63,361,141.31	100.00
合计	750,297,337.75	192,491,615.48	25.6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13,352,013.83	231,791,895.63		129,113,377.79		116,030,531.67
按账龄计提	361,232,859.71		168,741,244.23			192,491,615.48
合计	374,584,873.54	231,791,895.63	168,741,244.23	129,113,377.79		308,522,147.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9,113,377.7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活污水处理分公司	工程款	14,120,210.34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中清百益（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3,909,391.4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951,921.75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杭州高新（滨江）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431,957.0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湖南国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0,261,398.93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8,679,035.73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联邦制药(内蒙古)有限公司	工程款	8,218,477.9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赛鼎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7,747,207.89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临沂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760,000.0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5,574,308.5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工程款	5,140,000.00	详见说明	司法拍卖	否
合计	/	102,793,909.44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7日,北京一中院裁定受理本公司重整,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2022年11月16日,本公司管理人向北京一中院提交了《关于申请处置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低效债权资产的报告》,申请及时处置本公司持有的88笔应收账款组成的低效债权资产(以下简称“低效债权资产包”);2022年11月18日,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复函》,北京一中院许可处置低效债权资产包。2022年12月17日,本公司管理人在北京一中院监督下,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就低效债权资产包与北京银海兴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成交价9,000,000.00元达成成交。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8,456,785.95	9.58	7,519,306.11
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	107,191,586.14	6.92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5,562,143.94	4.88	6,208,650.79
雷州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73,526,861.73	4.74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9,266,202.99	4.47	
合计	474,003,580.75	30.59	13,727,956.90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6,165,993.05	31,273,936.30
应收股利	1,543,268.94	1,543,268.94
其他应收款	349,424,520.18	501,344,777.73
合计	377,133,782.17	534,161,982.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内部借款	26,165,993.05	31,273,936.30
合计	26,165,993.05	31,273,936.30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1,543,268.94	1,543,268.94
合计	1,543,268.94	1,543,268.94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1,970,063.22
1 年以内小计	111,970,063.22
1 至 2 年	147,107,675.58
2 至 3 年	113,039,135.3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9,313,082.65
4 至 5 年	2,470,713.91
5 年以上	5,792,229.62
合计	439,692,900.2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38,962,758.20	79,671,709.37
往来款	94,307,882.41	413,969,522.70
押金及备用金	6,422,259.67	1,293,202.17
股权转让款		23,927,033.98
合计	439,692,900.28	518,861,468.2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0,453,653.49		7,063,037.00	17,516,690.49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5,622,537.50	75,622,537.50
本期转回	2,870,847.89			2,870,847.8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582,805.60		82,685,574.50	90,268,380.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针对因项目停工致使业主提取的大额项目保函保证金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大幅增加。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0,453,653.49		2,870,847.89			7,582,805.60
单项计提	7,063,037.00	75,622,537.50				82,685,574.50
合计	17,516,690.49	75,622,537.50	2,870,847.89			90,268,380.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榆林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89,436,029.86	1 年以内	20.34	
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9,506,705.25	1 年以内	13.53	
商河县水务局	保证金	50,000,000.00	1 至 3 年	11.37	50,000,000.00
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6,919,249.08	1 至 3 年	8.4	



新疆博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2,997,234.40	1 至 2 年	7.5	
合计	/	268,859,218.59	/	61.14	50,000,0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35,451,732.55	85,743,676.78	2,149,708,055.77	2,283,649,696.00	85,743,676.78	2,197,906,019.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52,646,258.56		1,252,646,258.56	364,027,155.04		364,027,155.04
合计	3,488,097,991.11	85,743,676.78	3,402,354,314.33	2,647,676,851.04	85,743,676.78	2,561,933,174.26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博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博天工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480,242,471.00			480,242,471.00		
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博元生态修复（北京）有限公司	196,300,000.00			196,300,000.00		
博冶（澄迈）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61,495,000.00			61,495,000.00		
博天（昭平）生态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7,450,000.00			47,450,000.00		
博天（莒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博天环境（济南）生态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25,948,362.71
博中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永兴博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00			95,000,000.00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38,000,000.00			138,000,000.00		
大冶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31,984,700.00			31,984,700.00		
吴忠博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1,532,800.00			81,532,800.00		
银川博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140,000.00			9,140,000.00		9,140,000.00
广东肇庆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43,714,285.00			43,714,285.00		

喀什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大冶博润水务有限公司	80,886,000.00			80,886,000.00		
潜江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15,900,000.00			15,900,000.00		
大冶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67,318,000.00			67,318,000.00		
大冶博泰水务有限公司	41,384,100.00			41,384,100.00		
宁夏博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0,480,000.00			110,480,000.00		29,669,518.39
利川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74,948,300.00			74,948,300.00		
大同博瑞水处理有限公司	66,940,000.00			66,940,000.00		
普宁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93,000,000.00			93,000,000.00		
石首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65,647,100.00			65,647,100.00		
雷州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100,090,000.00	1,162,361.03		101,252,361.03		
雷州博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400,000.00	139,675.52		34,539,675.52		
大冶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85,000,000.00			85,000,000.00		
邵阳市博祥水务有限公司	29,160,000.00			29,160,000.00		14,985,795.68
黄石市博浩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500,000.00		49,500,000.00	0.00		
大冶博汇水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博天环境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37,186,940.00			37,186,940.00		
博元生态产业(深圳)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2,283,649,696.00	1,302,036.55	49,500,000.00	2,235,451,732.55	0.00	85,743,676.7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瑞华（广汉）水务有限公司	18,379,592.45			-1,985,402.36						16,394,190.09
北京中电建博天灏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74,780,775.49	11,655,900.00		409,918.10		15,779,088.58				102,625,682.17
唐山曹妃甸博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邹城中电建博天圣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220,553.62			-158,855.67						9,061,697.95
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8,673,617.46			-49,970.48						58,623,646.98
海南北排博创水务有限公司	10,373,842.26			188,355.90						10,562,198.16
海南北排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25,946,306.55			45,908.58						25,992,215.13
宜宾博原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417,838.47			135,039.94						5,552,878.41
中交二航博天（中山）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93,425.03			6,928.20						900,353.23
漳浦中博水务有限公司	39,000,770.74	1,933,761.61		623,413.80						41,557,946.15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118,340,432.97									118,340,432.97
泰兴博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500,000.00		8,828,021.07		-845,190.17				57,482,830.90
博慧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00		-186,702.46						37,813,297.54
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764,738,888.88								764,738,888.88
小计	364,027,155.04	865,828,550.49		7,856,654.62		14,933,898.41				1,252,646,258.56
合计	364,027,155.04	865,828,550.49		7,856,654.62		14,933,898.41				1,252,646,258.56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170,049.68	417,759,575.48	556,947,639.92	1,089,988,754.95
其他业务	14,661,949.80	12,766,884.56	20,217,082.00	18,540,282.74
合计	133,831,999.48	430,526,460.04	577,164,721.92	1,108,529,037.69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1-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北	41,400,792.78	41,400,792.78
华东	69,545,293.40	69,545,293.40
其他	22,885,913.30	22,885,913.3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城市水环境	86,483,869.88	86,483,869.88
工业水系统	33,432,022.12	33,432,022.12
其他	13,916,107.48	13,916,107.48
合同类型		
水环境解决方案	73,325,758.92	73,325,758.92
水务运营管理	34,707,273.53	34,707,273.53
其他	25,798,967.03	25,798,967.0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33,831,999.48	133,831,999.4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五、38。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2,258.80 元，其中：

19,377.87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25,728.55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17,152.3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56,654.62	-5,482,682.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085,848.9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3,380,759,182.58	282,772.12
处置金融资产收益	-28,422,905.34	
合计	3,360,192,931.86	5,885,938.64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9,039.73	附注七、68、73、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8,575.15	附注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16,630.75	附注七、6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330,051,346.32	附注七、68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2,878,758.34	附注七、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629,575.31	附注七、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7,054.19	附注、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5,726.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190,609.80	
合计	3,313,338,460.6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1.65	1.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1.77	-1.77

注：因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数，所以不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4、 其他**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笠钧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适用 不适用